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汪国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敦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妙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存在市场风险、控制权风险、环保及安全生产风险及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等将影响公司未来业绩及财务指标的风险因素，详细内容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三）公司主要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世龙实业	指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C 发泡剂、ADC 发泡剂	指	偶氮二甲酰胺（分子式：C ₂ H ₄ O ₂ N ₄ ）
烧碱、液碱	指	氢氧化钠（分子式：NaOH）
氯化亚砷	指	又名：二氯亚砷、二氯氧硫、氯化亚硫酸。（分子式：SOCl ₂ ）
双氧水	指	过氧化氢水溶液（分子式：H ₂ O ₂ ）
水合肼	指	又称水合联氨（分子式：N ₂ H ₄ ·H ₂ O）
丙酸	指	2-羟甲基丙酸（分子式：C ₅ H ₁₀ O ₄ ）
丁酯	指	4-氯丁酸甲酯（分子式：C ₅ H ₉ ClO ₂ ）
氯醚	指	氯代乙二醇单丙醚（分子式：C ₅ H ₁₁ ClO）
循环经济	指	一种以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为核心，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为原则，以低消耗、低排放、高效率为基本特征，符合可持续发展理念的经济增长模式。
二氧化硫全循环法	指	一种以二氧化硫、氯气和硫磺为原料生产氯化亚砷的方法。
电化高科	指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大龙实业	指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龙强投资	指	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世龙新材料	指	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世龙供应链	指	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世龙生物科技	指	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世龙环保科技	指	江西世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世龙实业	股票代码	00274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世龙实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xi Selon 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elon 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汪国清		
注册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工业园区（世龙科技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33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2年1月11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江西省乐平市接渡镇（世龙公司3栋行政办公楼）”变更为“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工业园区（世龙科技园）”		
办公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工业园区（世龙科技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selon.com		
电子信箱	zongjingban8@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角龙	范茜茜
联系地址	江西省乐平市工业园区世龙科技园	江西省乐平市工业园区世龙科技园
电话	0798-6735776	0798-6735776
传真	0798-6806666	0798-6806666
电子信箱	jiangxiselon@chinaselon.com	jiangxiselon@chinaselo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200756750119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滕忠诚、杨七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2,174,593,115.06	1,571,596,891.68	38.37%	1,849,512,17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591,598.03	-141,891,777.87	237.85%	-18,240,40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9,017,483.75	-148,747,560.60	233.80%	-15,042,52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6,154,794.87	63,282,513.96	557.61%	17,585,51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5	-0.591	237.90%	-0.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5	-0.591	237.90%	-0.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4%	-13.57%	31.91%	-1.59%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1,888,809,351.08	1,875,972,091.14	0.68%	1,810,603,95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3,797,410.41	969,563,516.70	20.03%	1,121,805,540.3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7,234,523.76	412,595,561.51	569,190,056.69	785,572,97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39,083.58	12,812,142.13	66,746,975.56	102,093,39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25,667.25	12,498,483.33	66,201,529.87	107,391,80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30,594.11	83,959,561.65	106,062,302.69	165,202,336.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0,655.62	556,986.66	-10,167,334.46	处置废旧设备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93,932.72	8,098,318.30	6,930,486.01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以及递延前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50,632.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65,771.71	-306,240.51	-525,358.57	扶贫款及捐赠支出； 碳排放权款的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470.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5,347.80	1,451,575.72	-564,331.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80,157.69	41,706.00		
合计	-3,425,885.72	6,855,782.73	-3,197,875.9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1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经济形势整体持续稳中向好。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是“十四五”时期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重中之重。2021年下半年，在国内“能耗双控”政策的推动下，公司大宗原材料的市场采购价格均呈现不同程度的上涨趋势，产品成本有所提高，国内烧碱企业开工明显受限，烧碱市场价格大幅拉涨至近几年高位水平；与此同时，国外生厂商在严峻的疫情形势下开工不足，全球供应偏紧，公司主导产品AC发泡剂、烧碱、氯化亚砷等产品市场行情纷纷上扬。

近几年国内氯碱化工市场并未显现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影响市场的因素比较多元化，主要体现在产品供需状况的变化、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化、国家政策变化等。2022年的经济形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全球经济处于复苏期，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发展，产品上游原材料的市场预计将继续维持在较高位置，给公司产品带来一定的成本支撑。2022年，我国氯碱市场预计将继续保持在一个较为健康的发展状态，在上下游企业逐步适应国家“双控”政策对市场的影响后，市场价格波动或将逐步趋于常态化，市场在无外力因素的影响下出现剧烈波动的可能性较小。未来氯碱行业产能增长幅度、速度可能将成为国内氯碱市场的主要影响因素之一，同时各下游行业的大力发展亦对国内氯碱行业起到极大的促进及支撑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行业情况如下：

1、2021年，受市场供给、国家“能耗双控”政策等影响，AC发泡剂产品市场热度高涨，行情上扬，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地提升。公司具备AC发泡剂8万吨的年产能力，产销情况在行业内位列第二。报告期内，公司在保障AC发泡剂产品产能稳定的基础上，调整相应的销售策略，将重点集中于终端客户，加强与客户之间的战略合作关系，稳定公司产品销售。今后公司将不断开发先进技术，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实现产品多样化、差异化和高端化发展。与此同时，公司将继续充分发挥“内贸和外贸”的营销优势，通过国际会展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国际品牌形象，扩大AC产品出口。

2、近几年，氯化亚砷产品因行业扩张过快，国内产能严重过剩，下游行情极度疲软，供需结构失衡导致产品价格处于低位徘徊。在此情形基础下，本报告期氯化亚砷产品的原材料价格大涨，行业内对氯化亚砷产品的市场价值进行了重新定位，由原先的以销定产模式纷纷转为以市场为导向的以销定产模式。与此同时，氯化亚砷下游产品三氯蔗糖市场行情上扬，新能源电解液原料双氟酰亚胺锂市场预期较好。整体而言，本年度公司氯化亚砷产品市场行情向好，销售价格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产品毛利率亦较上年实

现了较大幅度的提升。2022年，公司将抢抓机遇，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提升产品生产技术，更好地促进产业链拓展延伸及产品的循环利用。

3、2021年，在国家“能耗双控”政策的影响下，国内液碱一改前几年价格震荡下行的局势，迎来了强周期市场行情。本报告期，液碱市场供应缩量，与此同时其下游盈利状况较好，公司液碱产品价格出现大幅度的增长。公司平衡氯碱能力较强，未来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继续扩大产品生产规模，努力实现高浓度液碱产品在市场上的拓展延伸。

4、双氧水产品下游主要为己内酰胺、造纸、棉纺、环氧大豆油、环氧丙烷等化工合成，以及水处理、消毒剂等领域。2021年，国内双氧水产能逐步增长，部分下游行业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及“能耗双控”政策的冲击，行业需求疲软，双氧水产品总体行情呈下行状态。公司积极拓展下游市场，进一步完善和优化产品定价机制，锁定产品利润，争取产品最优效益化；与此同时，公司努力与客户形成长效合作机制，力求供需双赢局面。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以生产精细化工产品为主的综合性化工企业，主要从事AC发泡剂、氯化亚砷、氯碱、双氧水等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AC发泡剂是一种性能优越的发泡剂。AC发泡剂主要用于聚氯乙烯、聚乙烯、天然橡胶及合成橡胶等材料的常压发泡或加压发泡，还用于面粉改良剂、熏蒸剂和安全气囊的产气剂等。AC发泡剂广泛应用于制鞋、制革、建材、家电等行业，由于AC发泡剂的优越性能，近年来AC发泡剂被应用于橡塑保温材料、汽车内饰等新型环保、节能材料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氯化亚砷是一种重要的化工中间体，在染料、医药、农药等行业中具有广泛的用途。近年来氯化亚砷的应用方法不断创新，目前氯化亚砷已被用于三氯蔗糖的制备等食品添加剂行业和锂电池的生产等新能源行业，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烧碱是极常用的碱，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剂、基本分析试剂、配制分析用标准碱液、制造其它含氢氧根离子的试剂等，在造纸、印染、废水处理、电镀、化工钻探方面均有重要用途。公司所生产的烧碱主要用于制备次氯酸钠，进而生产AC发泡剂。

双氧水是最重要的氧化剂、漂白剂、消毒剂和脱氯剂，主要用于造纸、纺织、化工、环保等应用领域，其它新的用途仍在不断扩展。作为“绿色化学品”，双氧水在各行业的应用，已受到世界各国的广泛关注，市场前景广阔。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统一采购、集中管理的采购模式，由供应部负责公司的大宗原材料、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电器、化学试剂、橡塑制品、非金属杂物及各类包装物等采购供应工作。供应部通过对国内外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不断调整优化供货渠道管理、采购策略、价格管理等，确保采购质量和采购时间，节约采购成本，并且与供货能力强、性价比高、产品质量过硬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机制。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按计划生产与按订单生产相结合的模式，并且根据市场变化情况适时召开生产经营会议，调节当月产量和生产方向，实现动态平衡。在日常生产中，公司实行纵向一体化、横向规模化的生产模式，根据产品类型划分不同分厂，由各分厂负责组织车间的生产，对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厂房安全等进行管理，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合格，并且定期总结各分厂产量完成、物料消耗、技改等情况并对其原因进行分析。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在重点区域实行驻点直销的销售模式，大部分产品由公司销售部直接对外销售，并在客户较为集中的河北、江苏、浙江、福建、广东等地设立直销网点，负责区域销售和市场开拓。出口业务方面，公司采取直销的方式，直接与国外客户签订协议，销售产品。公司现拥有自营进出口权，公司生产的AC发泡剂主要出口到东南亚、拉美、非洲、俄罗斯、土耳其、欧盟（德国、意大利）等地区或国家。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面对全球经济复苏放缓，国际环境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国内经济逐渐转好且总体保持恢复态势。国内氯碱市场价格不断突破新高，公司稳步实施经营计划，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高技术管理和生产效率，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大产学研投入，抓市场深耕细作，深挖潜在客户，强化客户服务质量，持续规范采购管理，全力稳产保运，稳中求进提升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主导产品市场行情上扬，销售价格均显现不同程度的上涨态势，带动了公司业绩增长。公司作为国内主要的AC发泡剂和氯化亚砷生产商之一，在积极开发新产品，进一步延伸循环经济产业链的同时，始终聚焦氯碱主业，积极探索产品生产的工艺改进技术，提升系统设计能力，加快设备自动化应用步伐；努力把握市场动向，多渠道开拓产品空间，通过提升产品质量及品种多样化、走向市场终端。

（四）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AC发泡剂和氯化亚砷的主要生产商之一，在国内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参与制定了国家标准HG/T3788-2013《工业氯化亚砷》；公司是中国氯碱工业协会AC发泡剂专业委员会的主任单位。截至2021年12月，公司已拥有二十三项授权国家发明专利，其中氯化亚砷产品

方面有17项，AC发泡剂产品方面有5项，水合肼产品方面有1项。公司已掌握了超微细AC发泡剂和二氧化硫全循环法生产高纯度氯化亚砷方法的生产技术，并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的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通过了职业健康安全、环境、质量三大管理体系认证，2009年、2012年、2015年，2018年，公司连续多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正持续推进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的申报工作。

2019年度，公司通过了海关AEO高级认证，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南昌海关颁发的AEO高级认证企业证书，是江西省化工行业首个、也是景德镇地区唯一通过高级认证的企业。公司于2018年入选“中国石油和化工民营企业100强”、2019年、2020年和2021年连续三年入选“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500强”和“江西省民营企业制造业100强”。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煤炭	定点采购	13.87%	否	526.58	977.45
工业盐	定点采购	9.36%	否	296.73	408.31
尿素	定点采购及其他补充	20.70%	否	2,130.85	2,575.35
氢氧化钙	定点采购	4.15%	否	487.20	548.59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2021年，全球进入“后疫情时代”，经济共振复苏，大宗商品价格持续回升。煤炭主要出口国受天气、出口政策等因素影响，我国2021年度煤炭进口量减少；同时，内蒙古作为我国产煤大省，亦受安全检查等影响，全国煤炭供应受到冲击。再者，全国用电和发电量的增加亦推动了煤炭价格的上涨。除煤炭外，公司主要大宗原材料工业盐、尿素等亦受国家“能耗双控”及限电等政策影响，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亦有较大幅度的上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 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主要能源类型	上半年		下半年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电	189,169,652.62	316,410,519	255,412,291.09	454,527,747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AC 发泡剂	成熟运用阶段	均为公司正式员工	5 项授权发明专利	消化自产低值氯碱产品
氯化亚砷	成熟运用阶段	均为公司正式员工	17 项授权发明专利	上下游产业链配套
水合肼	运用改进阶段	均为公司正式员工	1 项授权发明专利	生产运营及消化自产低值氯碱产品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双氧水	20 万吨	80.85%		以前年度投资建设完成
氯化亚砷	5 万吨	45.08%		以前年度投资建设完成
离子膜烧碱	30 万吨	94.69%		以前年度投资建设完成
水合肼	1.5 万吨	51.24%		以前年度投资建设完成，本年度进行了部分装置完善化改造。
水合肼	0.5 万吨	0.00%	0.5 万吨	在建
AC 发泡剂	8 万吨	74.70%		以前年度投资建设完成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江西乐平化工园区—世龙科技园	烧碱、氯气、氢气、AC 发泡剂、氯化亚砷、双氧水（27.5%、35%、50%）、80%水合肼、对氯苯甲醛、邻氯苯腈、4-氯丁酸甲酯、氯代乙二醇单丙醚、2、2-二羟甲基丙酸、2、2-二羟甲基丁酸、液氨、氨水、过碳酸钠、三氯化磷、三氯氧磷。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持有人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日期	续期条件达成情况
1	世龙实业	电力业务许可证	1052011-00159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11/04/19至2031/04/18	
2	世龙实业	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	HW-C015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9/06/21至2024/06/21	
3	世龙实业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3S3602000016	景德镇市应急管理局	2021/03/22至2024/03/21	
4	世龙实业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3S36020000003	景德镇市应急管理局	2021/03/22至2024/03/21	
5	世龙实业	安全生产许可证	(赣)WH安许证字【2005】0101号	江西省应急管理厅	2021/01/19至2024/01/18	

6	世龙实业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氯碱）	（赣）XK13-008-00014	江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07/31至2023/07/30	
7	世龙实业	气瓶充装许可证	TS4236022H-2022	景德镇市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2018/10/19至2022/05/22	达成续期条件
8	世龙实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	TS9236053-2022	江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10/28至2022/04/18	达成续期条件
9	世龙实业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赣H）XK13-008-02001	江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21/07/14至2023/07/30	
10	世龙实业	排污许可证（北区）	913602007567501195001P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	2020/06/15至2025/06/14	
11	世龙实业	排污许可证（南区）	913602007567501195002V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	2020/08/18-2023/08/17	
12	世龙实业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	TS7436071-2025	江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21/07/02至2025/06/22	
13	世龙实业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360281201400035号	乐平市人民政府、乐平市规划局	2014/11/27至长期	
14	世龙实业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360281201400036号	乐平市人民政府、乐平市规划局	2014/11/27至长期	
15	世龙实业	取水许可证（热电）	D360281S2021-0030	江西省乐平市水务局	2021/01/01至2025/12/31	
16	世龙实业	取水许可证（南区）	D360281S2021-0031	江西省乐平市水务局	2021/01/01至2025/12/31	
17	世龙实业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836000540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	2018/08/13至2021/08/12	符合续期条件,持续申请中
18	世龙实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3600025684	江西省人民政府	2016/06/13至长期	
19	世龙实业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1Q20221R4L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0至2024/6/28	
20	世龙实业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1E30115R1L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0至2023/12/28	
21	世龙实业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M21S20106RIL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0至2023/12/28	
22	世龙实业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标准化证书	AQBWIII 0001	景德镇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20/11/30至2023/11/29	
23	世龙实业	AEO认证企业证书（高级认证企业）	AEOCN3602930095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昌海关	2019/11/14至长期	

24	世龙实业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38832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2022/01/13至长期	
25	世龙实业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602600154	景德镇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3/11/26至长期	
26	世龙实业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602930095	景德镇海关	2014/10/17至长期	
27	世龙实业	出口欧盟认证证书	RCS-R01-201311998-C1	欧洲化学品管理署	2013/07/03至长期	
28	世龙实业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360212013	江西省应急管理厅	2020/04/24至2023/04/23	
39	世龙新材料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360210073	江西省应急管理厅	2020/06/12至2023/06/11	
30	世龙生物科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赣景危化经字[2022]000029号	景德镇市应急管理局	2020/8/27至2023/8/26	
31	世龙生物科技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360210076	江西省应急管理厅	2021/1/27至2024/1/26	
32	世龙生物科技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652200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景德镇海关	2020/4/14至长期	
33	世龙生物科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4528606	景德镇市商务局	2020/4/8至长期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1、公司氯碱产业链布局情况：

- (1) 同时耗氯和碱的产品：AC 发泡剂和 80%水合肼；
- (2) 主要耗氯产品：氯化亚砷、盐酸、对氯苯甲醛、三氯化磷、三氯化铝等；
- (3) 耗氢气产品：双氧水、盐酸；
- (4) 耗氯化亚砷产品：4-氯丁酸甲酯、氯代乙二醇单丙醚；
- (5) 耗双氧水产品：过碳酸钠、2、2—二羟甲基丙酸、2、2—二羟甲基丁酸；
- (6) 耗液氨产品：对/邻氯苯腈。

2、公司单位产值能耗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烧碱综合能耗：341.48 千克标煤/吨，单位产值能耗：1.066 吨标煤/万元。

3、公司目前未享受优惠电价，但参与了电力市场直接交易。通过交易，2021 年度实际交易电价与当前目录电价基本相当，但因国内煤价持续上涨，从 10 月 15 日开始上网电价上涨约 20%，致使公司外购电价上涨了 0.081 元/KWh 左右。目前，公司电力成本占营业成本约 30%，国家电力政策和购电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循环经济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清洁生产同时发展，已经形成完整的循环经济产业链。以原盐为原材料生产烧碱时产生的氯气用于生产氯化亚砷和AC发泡剂产品；利用AC发泡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稀盐酸进行回收再次投入到缩合反应，代替外购的硫酸；氯化亚砷的生产工艺则通过气相循环和液相循环两大循环过程，基本实现了原料的完全利用。公司通过对生产工艺的上述改进和不断创新，节能减排和清洁生产并举，通过研发先进的清洁生产技术以实现环保达标，同时大力发展资源综合利用，建立以循环经济模式为核心的竞争力。

2、规模优势

公司目前具备AC发泡剂8万吨、氯化亚砷5万吨、烧碱30万吨、20万吨（按27.5%计）双氧水、水合肼2万吨的年生产能力，公司将更有效地节约生产成本，更好地发挥规模经济优势，巩固行业竞争优势。

3、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十分重视技术研发，不断加大创新及技术开发力度，已获得二十三项专利技术，均为发明专利。

公司是江西省工信委认定的省级技术中心，历经多年发展，公司建立起以全公司人员为基础的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近年来，公司对生产工艺不断改进和技术创新，组织实施了多项技改项目。

AC发泡剂生产方面：公司对缩合工序、氧化工序中的反应釜进行大型化改造；在联二脲洗涤工序中采用真空带式过滤器替代原洗涤槽；采用全自动平板离心机替代原有间歇式离心机等，通过一系列的技术创新大大减少了蒸汽、电能的消耗，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及中间产品回收率，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

在氯化亚砷生产方面：公司不断提高技术水平，采用新型喷射器系统替代原隔膜泵，提高了设备利用

率、减少了机物料损耗、大幅降低了动力消耗；改进了生产装置中的气相循环和液相循环，降低了生产成本；对冷凝水进行回收利用和凉水塔设备的升级改造，有效降低了中间环节中的热量损失，充分利用循环水，降低水耗。

烧碱生产方面：公司采用国际先进的零极距离子膜电解槽替代原隔膜电解槽，生产高纯离子膜烧碱，实现了全自动清洁生产和节能降耗；改进烧碱蒸发工艺，延长生产设备寿命，降低了蒸汽消耗；采用先进的氯气透平机设备和透平机与电解系统安全联锁，确保了氯碱系统生产的安全稳定性；采用盐水膜过滤设备，提高了盐水的质量。

目前公司已掌握了改良型AC发泡剂和二氧化硫全循环法生产高纯度氯化亚砷产品的生产技术，均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从根本上保证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物流运输和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景德镇市，是江西省东北部地区的交通枢纽和物流中心。公路方面，杭瑞高速东西向横贯全境，向西经九江可达武汉、合肥、南京、南昌，向东可抵上海及浙江省的各大中城市；济广高速、G206国道南北向纵贯全市，构成南北交通运输的大动脉。铁路方面，新皖赣、九景衢、阜鹰汕等多条线路使得公司能够及时将货物运至目标市场，皖赣铁路北接京沪线可达上海及中国北方，南连新浙赣与鹰厦线通往浙江和福建；九景衢铁路西接九江铁路枢纽，东接浙江衢州和京福高铁，以上物流优势保证着公司能够及时将货物运至目标市场，有效地保障了公司物流运输的通畅。

5、人才优势

公司具有丰富的AC发泡剂、氯化亚砷和烧碱的生产销售经验，拥有熟练掌握生产技术、操作技能的一线员工队伍和熟悉市场的专业营销队伍；公司在不断的技术改造和创新过程中，通过自行设计、安装、调试、运行，锻炼了一大批技术和项目管理人员。公司拥有熟悉行业生产经营特点的高级管理人员，拥有掌握先进技术并运用于生产实践的核心技术人员，拥有科研能力强大、组织管理完善的技术机构，为公司今后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和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要求，守正创新，共克时艰。一方面，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准确判断形势，抓住市场回暖的有利时机，精心调度，生产装置安全满负荷运行，产品产量显著增长；另一方面，公司以安全生产为红线，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对现有生产装置进行工艺改进、设备更新，以

期达到质量、产能、安全、环保水平的提升，多措并举稳产高产、降本增效、确保安全，高效组织生产，全力冲刺生产经营目标，保证了持续良好的生产态势，有力支撑生产高效顺稳局面，公司全年度的经营情况及主要产品效益较上年度均得到大幅度提升。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217,459.31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38.37%；实现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9,559.16万元。

本年度，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更新改进生产装置工艺，持续提质增效

本年度，董事会要求公司对生产装置进行完善化改造建设，以期达到产能、质量、安全、环保水平的提升。经营层按照董事会要求，对公司产品生产装置进行了完善化改造，在保障安全生产、环保达标的情况下，实现了产品提质增效。

2、多措并举降低采购成本，实现降本增效

2021年，随着国家“能耗双控”、“限电限产”等政策纷纷落地落实，原材料工厂减产，以及境外疫情严重导致供给端受制约，导致大宗原材料价格从2021年下半年一路上涨。2021年9月以来，公司高度关注产品市场走向，准确研判价格趋势，通过改变采购运输方式、适时调整生产采购计划、对主要原材料采取竞价报价等方式，大幅度降低了公司大宗原材料采购成本。

3、抢抓市场机遇，超额完成经营业绩指标

2021年在国家“能耗双控”政策的大力推动下，公司紧盯市场行情、铆足干劲、尽锐出战、抓住窗口期，奋力跑出攻坚“加速度”，全力以赴完成攻坚创效目标。本报告期公司产品市场行情大幅上扬，公司适时调整产品价格，巩固销售渠道、优化客户群体，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与此同时，公司稳抓生产安全，科学高效组织产品稳产高产，本年度公司取得了较好经营业绩，实现了产品的利润最大化。

4、加强自主研发，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

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积极探索产品生产的工艺改进技术，提升系统设计能力，加快设备自动化应用步伐。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成功研发了新规格型号的AC产品，已实现销售并创造了效益。通过一系列的工艺改进，技术升级，公司AC发泡剂装置技术水平得到稳步提升，安全环保水平得到了加强与提高。

打好科技创新攻坚战，公司与清华大学合作，共同开发新型生产技术。同时，公司对现有生产线挖潜改造，在制约产量、质量、安全、环保的瓶颈环节，进行优化改造，显著降低了成本，提升了产能，提高了公司业务核心竞争力。

5、强化企业内部管理，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021年为公司历史性的一年，2021年9月份以来，公司成立了可持续发展推进领导小组，下设规划发展组、智慧创新组、人力资源组、双创双节组、稽查审计组等小组，主要职责覆盖调整内部组织架构、完

善内部管理制度；全力推进子公司扁平化管理模式，降低对外投资风险；运用自动化、数字化等新型运营方式实现增产增收，创效益、创新风等生产经营方方面面，致力于深化企业内部改革，强化企业内部治理，为公司高质量绿色转型及可持续性发展之路奠定坚实基础，铸造未来。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74,593,115.06	100%	1,571,596,891.68	100%	38.37%
分行业					
化工行业	2,134,042,757.72	98.14%	1,320,788,219.32	84.04%	61.57%
热电行业	2,780,216.53	0.13%	8,427,129.34	0.54%	-67.01%
其他行业	37,770,140.81	1.74%	242,381,543.02	15.42%	-84.42%
分产品					
AC 发泡剂	997,017,292.71	45.85%	715,576,018.32	45.53%	39.33%
氯化亚砷	50,424,180.06	2.32%	33,103,403.06	2.11%	52.32%
液氯	57,464,696.14	2.64%	25,569,459.31	1.63%	124.74%
氯气	5,992,339.51	0.28%	6,666,130.03	0.42%	-10.11%
十水碳酸钠	35,142,964.42	1.62%	30,524,678.61	1.94%	15.13%
蒸汽	2,780,216.53	0.13%	8,427,129.34	0.54%	-67.01%
烧碱	233,952,425.34	10.76%	159,063,952.62	10.12%	47.08%
氨水	71,636,051.15	3.29%	57,171,464.85	3.64%	25.30%
双氧水	160,702,783.81	7.39%	91,075,321.81	5.80%	76.45%
水合肼	179,289,558.57	8.24%	44,924,711.48	2.86%	299.09%
丁酯	91,317,777.38	4.20%	50,331,725.66	3.20%	81.43%
氯醚	25,336,229.22	1.17%	19,283,424.72	1.23%	31.39%
对氯苯甲醛	139,305,656.65	6.41%	46,852,566.30	2.98%	197.33%
对氯苯甲酸	5,056,274.31	0.23%		0.00%	
邻氯苯腈	57,800,964.58	2.66%		0.00%	
丙酸	22,010,643.52	1.01%	12,828,359.30	0.82%	71.58%
液体丙醛	1,592,920.35	0.07%		0.00%	
其他	22,057,007.51	1.01%	27,817,003.25	1.77%	-20.71%

贸易类产品	15,713,133.30	0.72%	242,381,543.02	15.42%	-93.52%
分地区					
东北地区	28,313,858.36	1.30%	796,460.18	0.05%	3,454.96%
华北地区	210,527,186.37	9.68%	211,735,099.55	13.47%	-0.57%
华东地区	1,460,031,598.12	67.14%	1,083,572,611.68	68.95%	34.74%
华南地区	90,164,843.04	4.15%	67,261,971.65	4.28%	34.05%
华中地区	93,448,851.80	4.30%	35,041,912.63	2.23%	166.68%
西南地区	18,693,988.57	0.86%	8,497,667.65	0.54%	119.99%
出口	273,412,788.80	12.57%	164,691,168.34	10.48%	66.02%
分销售模式					
内销	1,901,180,326.26	87.43%	1,406,905,723.34	89.52%	35.13%
外销	273,412,788.80	12.57%	164,691,168.34	10.48%	66.0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工行业	2,134,042,757.72	1,679,202,377.73	21.31%	61.57%	43.67%	9.81%
分产品						
AC 发泡剂	997,017,292.71	819,742,827.09	17.78%	39.33%	16.43%	16.18%
烧碱	233,952,425.34	127,252,480.99	45.61%	47.08%	14.52%	15.4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460,031,598.12	1,122,834,230.15	23.10%	34.74%	21.70%	8.24%
出口	273,412,788.80	226,291,730.03	17.23%	66.02%	42.78%	13.4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	----	----	--------	-----------	-----------	--------	------

AC 发泡剂	59,763	58,572	997,017,292.71	13,867.42	19,985.01	44.11%	2021 年三季度起，部分省市实行双控，使大部分原料成本大增，同时 AC 发泡剂市场紧缺、价格上涨。
烧碱	284,083	90,358	233,952,425.34	1,842.66	3,091.27	67.76%	2021 年三季度起，部分省市实行双控，使大部分原料成本巨增，同时同行企业开工率不足，价格上涨。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 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化工行业：AC 发泡剂	销售量	吨	58,572	61,839	-5.28%
	生产量	吨	59,763	61,339	-2.57%
	库存量	吨	2,496	1,305	91.25%
	自产自用量	吨			
化工行业：氯化亚砷	销售量	吨	17,204	18,401	-6.50%
	生产量	吨	22,541	22,962	-1.83%
	库存量	吨	25	27	-6.99%
	自产自用量	吨	5,339	4,945	7.96%
化工行业：烧碱	销售量	吨	90,358	88,143	2.51%
	生产量	吨	284,083	246,371	15.31%
	库存量	吨	462	2,442	-81.08%
	自产自用量	吨	195,705	157,862	23.97%
化工行业：双氧水	销售量	吨	159,399	95,184	67.46%
	生产量	吨	161,704	96,503	67.56%
	库存量	吨	2,160	1,319	63.76%
	自产自用量	吨	1,464		
化工行业：丁酯	销售量	吨	3,341	3,206	4.21%
	生产量	吨	3,318	3,211	3.33%
	库存量	吨	33	56	-41.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工行业	原材料	781,385,506.96	46.02%	676,485,101.53	49.04%	-3.02%
化工行业	能源动力	649,644,211.99	38.26%	520,453,263.76	30.78%	7.48%
化工行业	折旧	98,087,700.06	5.78%	80,464,931.29	4.76%	1.02%
化工行业	工资	63,022,689.45	3.71%	47,154,096.70	2.79%	0.9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产品汇总	原材料	781,385,506.96	46.02%	676,485,101.53	49.04%	-3.02%
产品汇总	能源动力	649,644,211.99	38.26%	520,453,263.76	30.78%	7.48%
产品汇总	折旧	98,087,700.06	5.78%	80,464,931.29	4.76%	1.02%
产品汇总	工资	63,022,689.45	3.71%	47,154,096.70	2.79%	0.92%

说明

由上表可知，原材料和能源动力占营业成本比例较大。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0,652,300.77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3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28,919,557.23	5.93%
2	客户二	95,302,980.93	4.38%
3	客户三	75,361,120.34	3.47%
4	客户四	65,320,097.39	3.00%
5	客户五	55,748,544.88	2.56%
合计	--	420,652,300.77	19.3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16,599,451.1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4.2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44,581,943.71	29.52%
2	供应商二	148,858,223.40	9.88%
3	供应商三	119,901,390.85	7.96%
4	供应商四	62,032,223.67	4.12%
5	供应商五	41,225,669.50	2.74%
合计	--	816,599,451.13	54.2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10,570,192.39	8,259,331.20	27.98%	
管理费用	137,299,735.06	97,104,079.71	41.39%	主要因母公司本期经营状况较好，管理人员工资、奖金及福利提高；计提折旧，法律咨询，招待费等增加；2020年上半年因疫情原因政府出台政策减免企业社保单位部分；另子公司生物科技及新材料公司 2021 年生产规模扩大，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8,679,174.92	24,825,736.06	15.52%	
研发费用	15,545,429.16	10,043,720.08	54.78%	主要因本期经营状况较好，研发人员工资水平提高。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离子膜烧碱用盐水精制研发	通过研发，减少及至消除精盐水铝硅超标现象。稳定提高离子膜烧碱电槽盐水质量。	完成小试，中试阶段并取得一定的进展。	年产 30 万吨装置达产达标，离子膜烧碱用电量每吨降低 50Kwh。	离子膜烧碱装置运行平稳，对公司双氧水装置及整体生产稳定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水合肼合成新工艺研发	通过研发，进一步降低原料及能源消耗，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完成小试，中试阶段并取得一定的进展。	水合肼产品原料消耗下降 10%以上，蒸汽消耗下降 5%以上。	水合肼产品可充分消化公司氯气、烧碱产品，为公司新的效益增长点。
环保综合治理研发（污水处理）	通过研发，降低废水中氨氮、COD 含量。	项目已完工	公司多元化产品开发的废水综合治理达标排放。	进一步提升公司清洁生产和绿色循环经济总体能力水平。
电子级双氧水新产品研发	提升双氧水产品性能和价值。	目前处在小试阶段	力争将双氧水产品产能的 10%以上转变成电子级双氧水产品。	电子级双氧水产品优异的性能和质量是大规模集成电路生产工艺中所必需的电子化工原料，该产品成功生产为公司新的效益增长点。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0	106	22.6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00%	7.87%	2.1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32	23	39.13%
硕士	0	0	0.00%

大专	51	44	15.90%
高中及中专	47	39	20.51%
初中及以上	130	106	22.6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31	23	34.78%
30~40 岁	67	55	21.82%
50~60 岁	32	28	14.2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45,709,144.49	84,666,926.70	-46.0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10%	5.39%	-3.2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9,125,374.97	74,992,993.29	-74.5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41.84%	88.57%	-46.73%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减少的原因是基于以前年度的研发项目建设投入较多，本年度主要集中于项目改进、完善与应用，研发投入减少。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人员增多，相关费用上升，固定资产投入同比减少，故资本化率下降。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2,362,561.58	1,224,015,769.20	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207,766.71	1,160,733,255.24	-2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154,794.87	63,282,513.96	557.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871.90	1,101,649.95	-82.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54,776.43	195,547,767.01	-68.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61,904.53	-194,446,117.06	68.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00,000.00	544,412,751.00	-9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065,308.49	379,436,207.01	-1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65,308.49	164,976,543.99	-283.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12,451.95	32,619,427.96	55.1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因本期效益好，资金回笼较好，且本期以应收票据支付电费及货款较多等原因增加现金流入；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较少，主要因母子公司上年同期工程项目较多，构建固定资产流出较大，本年在建工程减少及固定资产项目建设支出同比减少；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因母公司上年同期项目投资及经营需要增加较多银行借款，本年偿还了较多到期的银行借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主要因本期效益好，资金回笼较好，本期经营性活动票据支付增多，现金支付流出较少，导致期末资金资金总量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25,591.19	0.01%	主要是罚款等	否
营业外支出	14,221,944.32	5.70%	主要是碳排放权、捐赠支出、扶贫支出	是
其他收益	3,144,403.23	1.26%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以及递延前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是
信用减值损失	6,845,436.11	2.75%	计提了有回收风险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主要是以前年度应收账款本期收回，以及本期补充单项计提有回收风险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49,270.50	-0.02%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70,655.62	-0.07%	出售废旧设备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7,842,904.38	8.36%	107,230,452.43	5.70%	2.66%	主要因本报告期内产品价格上涨, 母公司经营情况较好, 且以票据支付货款及电费较多, 现金收款占比增加。
应收账款	68,206,976.53	3.61%	63,812,526.84	3.39%	0.22%	
存货	176,839,584.39	9.36%	99,289,657.19	5.28%	4.08%	主要因本报告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库存商品成本上升导致。
固定资产	1,129,418,275.18	59.80%	1,208,205,549.50	64.25%	-4.45%	
在建工程	24,877,775.83	1.32%	12,502,453.56	0.66%	0.66%	
使用权资产	3,134,989.25	0.17%	4,403,298.41	0.23%	-0.06%	
短期借款	12,016,500.00	0.64%	268,333,656.75	14.30%	-13.66%	主要因本报告期内偿还了到期的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27,233,361.81	1.44%	17,290,471.25	0.92%	0.52%	
长期借款	264,204,469.74	13.99%	288,496,774.08	15.34%	-1.35%	主要因本报告期内偿还了到期的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1,946,783.99	0.10%	3,191,963.46	0.17%	-0.0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 适用 √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27,317,484.74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3,010,037.15	银行借款抵押
长期待摊费用	82,460,436.92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372,787,958.81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分别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作为抵押，自交通银行景德镇分行取得借款1.71亿元；自景德镇农商银行取得借款6,000.00万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1,354,776.43	195,547,767.01	-68.6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未来发展战略

2022年国际经济和国内经济增速，石油与化工行情走势无疑将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和地缘政治军事的影响，挑战与机遇并存。公司致力于着眼长远发展，加快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稳步推进产业链延伸发展，进一步加强优势产品在行业中的地位。公司在对各业务板块认真梳理的基础上，充分调研、科学论证，以效益为中心，审时度势，紧抓机遇，实现安全环保质量水平再上新台阶、产品规模效益提升再上新台阶、工艺设备管理再上新台阶、多措并举营销管理再上新台阶、重大项目战略规划落实再上新台阶、强基础补短板内部管理再上新台阶、推动传统工业向数字经济转型上新台阶。

（一）整体及主要业务经营目标

紧紧围绕公司发展的总体目标，坚持实体经济与资本运营双轮驱动，以创新驱动为引擎，以信息化改造为主攻方向，以人才建设为根本，以夯实基础管理为抓手，降成本、补短板，推进公司快速健康发展。

1、创新发展理念，着力产品结构调整

创新成为企业生存和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公司将积极推动氯碱产品原料和技术路线向节能、清洁、低碳方向发展，不断开发高附加值差异化的下游耗碱、耗氯产品。

公司将不断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实现由基础化工产品，向精细化工产品转型；由低附加值产品向高附加值产品转型；由普遍大众化产品向特定需求小众产品转型；由供给过剩产品向市场稀缺产品转型；由单打独斗向合作共赢转型。

公司将通过原有产品向下延伸、深度开发、自主研发新产品、合作引进新技术、以资本为纽带对相邻相近产品企业收购兼并重组等多种途径，形成优势互补、上下结合、循环利用、切换自由的五大板块系列产品：

（1）基础化工板块系列：以装置规模年产30万吨离子膜烧碱生产线为基础，收购和延伸开发耗氯产

品。

(2) 橡塑助剂板块系列：以装置规模年产8万吨AC发泡剂为基础延伸，往下深加工成多种专用型高附加值发泡剂品种，已配套扩建2万吨80%水合肼项目。

(3) 新型医（农）药染料中间体板块系列：以装置规模年产5万吨氯化亚砷为基础，延伸开发下游多个新产品。目前主要有对氯苯甲醛、邻氯苯腈、水合肼、氯化亚砷、丁酯、氯醚等。

(4) 日用化工板块系列：利用上游工序的副产品，建成年产20万吨双氧水，以及过碳酸钠和氟化钠等产品组团发展。

(5) 新型涂料助剂板块系列：以丙酸、丁酸、水性涂料等产品为载体，实现初级产品向精细化工产品升级换代。

五大板块系列产品，中间产品与最终产成品，可以根据市场需求，自由切换，将极大地提高公司产品适应市场的能力，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实力。

2、充分提升企业规模效益，严控工艺设备管理

公司经济效益预期目标是建立在生产装置安全稳定长周期运行的基础上，建立在产量、消耗能如期达到的基础上，建立在规模效率发挥的基础上，公司未来将适时逐步提升公司主导产品的生产装置规模，在产能规模逐步扩大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和释放设备潜能，保障各类设备安全、稳定、长周期运行；同时，公司将继续提升考核工艺合格率和设备完好率，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检查调试，保证设备安全稳定长周期有效运行，促进清洁生产。

3、促进协同发展，在全国范围内并购与主业相关的优质资源型企业

公司将逐步建立企业外部资源的遴选机制，以现有产业结构和产业链内领域为目标，寻找具有一定规模的优质资源型企业进行收购或合作，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外延式增长来互补内生性增长，降低生产成本，拓展主业，实现上下游协同效应。

（二）安全与环保计划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绿色发展的理念，严守安全红线和环保底线，落实企业安全环保主体责任，保持公司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加强风险管控，持续加大安全环保投入与管理力度，不断优化安全环保工作长效机制。

（三）工程项目建设计划

为实施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拟在现有产品产能、储能和安全提升改造及新技术开发、环保设施升级改造等方面开展项目建设工作。

（四）技术研发与信息化创新计划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将以科技研发、现代化信息技术为杠杆支点，解决产品问题，实现公司的总

体发展战略。公司将不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建立产学研用相结合的产业技术创新体系，重视技术成果专利化和标准化工作，构建支撑公司核心竞争力的知识产权储备，着力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公司还将加强企业信息化建设，大力推进公司制造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完成办公信息平台和生产自动化平台的建设，不断为公司大数据平台的建设奠定基础，努力实现公司生产的高度数字化、网络化与智能化，推动公司从传统工业向数字经济化转型。

（五）人才引进及培养计划

全面实施“人才兴企”战略，加快推进人才结构优化进度，要侧重经营管理、专业技术、操作技能型人才引进和培育工作。公司将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同时加大员工的培训力度，提升员工素质，营造“讲纪律”、“守规矩”的良好企业氛围。

（六）市场和业务开拓计划

根据公司产品结构特点和市场变化要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市场营销网络，打造和树立“世龙”品牌，提升“世龙”品牌在国内外市场的知名度和信誉度，并进一步完善市场营销网络，构筑一个能快速反应下游市场需求变化的市场营销体系。在营销方面要坚持以市场和客户为中心，在供应方面要坚持以“保障物资供应、降低采购成本”为目标，不断完善供应商体系、采购模式和供应链管理新模式，最终达到降低采购成本和采购周期、减少库存、快速响应市场的目的。

（七）资本市场与再融资计划

公司将改变以间接融资为主的发展模式，根据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在确保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直接融资优势，合理、有效地运用资本、资产运营的方式。公司将积极构建公司整体层面的资本运作机制，探索通过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对具有较好资质的企业与项目进行并购或投资，并通过多种形式的战略合作，全面提升自身规模与盈利水平。此外，公司将着力于控制信贷的总体规模，优化资本结构，积极运用各种融资手段，降低筹资成本，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

（八）企业文化建设推进计划

公司要通过企业文化建设，内强素质，外塑形象，建立与企业发展目标相一致的文化体系，用文化打造企业品牌，用文化建立企业信誉，用文化传播企业形象，用文化提升企业竞争力。公司要努力明确企业使命，履行社会责任，着力美化企业环境，提升企业形象，不断加强企业宣传，提升企业知名度；同时要丰富员工生活，打造精神文化，倡导热心公益事业，提升企业的美誉度。

公司还应当全面加强企业财务会计与投融资管理、人力资源与绩效管理、风险防控与内控管理等体系建设，加强信息化技术的综合运用，不断提升公司决策、运营管理和操作执行等各个层面的运行水平和运行效率，为平稳、快速、有序、高效地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提供强大支持和保障，使公司走出一条适合自身、充满特色、极具活力的健康与可持续发展之路。

二、2022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2022年生产经营总体目标：以效益为中心，审时度势，紧抓市场机遇，实现安全环保质量水平再上新台阶、产品规模效益提升再上新台阶、工艺设备管理再上新台阶、多措并举营销管理再上新台阶、重大项目战略规划落实再上新台阶、强基础补短板内部管理再上新台阶、推动传统工业向数字经济转型上新台阶。

2022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总收入249,546.26万元，实现净利润21,159.52万元。

三、公司主要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

鉴于国际经济贸易和国内行业局势对公司都有不同程度的负面影响，公司的产品均处在一个市场产能过剩充分竞争的大环境，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要有一个清醒的认识，积极制定应对措施。

(1) AC发泡剂、烧碱和氯化亚砷产品是公司利润贡献的主要来源，价格具有一定波动性。前几年随着同行业市场产能的急剧放大导致市场出现激烈恶性竞争的局面，产品价格呈下滑趋势。2021年下旬以来，在国家“能耗双控”“限电限产”等政策大力推动下，公司主导产品市场行情得以回暖上扬，公司业绩得以提升。但不排除未来公司主导产品价格受市场或国家政策等影响出现波动或下跌，或持续低位运行等局面，此等局面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要进一步做好产品的市场销售工作，知己知彼，密切跟踪市场动态，全方位了解市场，科学预测市场，制定合理的销售策略适时把控市场、引领市场。巩固原有市场份额，尽最大努力稳定开发终端客户，积极主动拓展新市场及其它新兴市场，特别是锂电池、电子级、能源级等高端客户的开发；另一方面应进一步提高和稳定公司产品质量，着力推动公司朝着精品化方向发展。通过开发新产品、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等措施实现公司业务的转型升级发展，以应对市场和未来的不确定性。

(2) 受宏观经济调控等因素影响，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出现持续上涨的大幅波动，其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制造成本，则不利于公司的生产预算及成本控制，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通过扩大供应商选择范围、招标、竞标等采购形式，坚持货比三家，严格执行采购价格审批制度，实施最优库存管理等方式来降低公司原材料成本；同时进行对生产设备更新升级和新材质、新工艺的推广应用，节能降耗，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品质，增强企业的应变及抗风险能力。

2、控制权风险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客观上存在被第三方收购的风险。如果被收购，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不确定性。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的风险

公司以前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达产，公司产能有较大幅度的提高，AC发泡剂产能增加至8万吨/年，氯化亚砷产能增加至5万吨/年。如果市场需求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新增产能可能面临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

公司作为国内主要的AC发泡剂和氯化亚砷生产商之一，未来将致力于强化AC发泡剂、氯化亚砷产品的市场地位，不断创新生产工艺和产品结构，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在不断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的基础上，力争向上下游产业进行拓展，实现公司的产业链升级，推动公司的快速发展。

4、环保及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要排放一定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尽管公司针对各条生产线及生产设备都采取了处理措施，综合回收利用废弃物和再生资源，达标排放，但倘若出现处理不当或设备故障时，仍面临着环保污染问题。随着国家环境保护力度不断加强，环保政策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将会日趋严格，从而对化工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行业内环保治理成本也会随之增加，公司面临着环保投入进一步增加的风险。公司部分产品具有强腐蚀性或毒性，生产过程易燃、易爆，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生产标准及管理制度并贯彻执行，但仍面临着因员工在生产过程中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安全事故的风险。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文件精神，加强安全生产责任制基础管理，建立长效安全环保检查机制，常抓安全教育，保障安全生产态势平稳。公司建立健全了环保设施运行规章制度，明确环保工作实行首长负责制，将环保设施设计、建设放在工程设计建设的首要位置；公司继续加大环保投入，对现有环保设施进行优化升级，以资源化、减量化的原则，科学治理，确保达标排放。

5、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比重很大，应收账款集中度较高，可能导致款项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公司管理层于2021年度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部分应收账款单独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已采取部分相应的保全措施，目前已通过诉讼等方式对部分大额应收账款客户追偿债权，后续执行结果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公司将继续对相关企业持续追偿债权，积极维护公司权益。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并根据客户性质及账龄结构，加强与重点客户的沟通交流，提高应收账款回收效率。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坚持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持续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公司目前的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为全体股东行使权力提供便利条件，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充分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及表决权，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分别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同时，公司聘请专业的律师进行股东大会现场见证，并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书，确保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公司控股股东电化高科和大龙实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严格遵守其签署的声明及承诺书，保证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其他方式变相资金占用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人数、人员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

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以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3次，为公司重大经营事项提供了决策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和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从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9次，监事会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利润分配、内部控制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及内幕信息管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做好信息披露的保密和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确保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维护投资者地合法权益。公司证券部门在董事会秘书的直接领导下，辅助董事会秘书进行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及咨询，在指定媒体和网络上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目前，《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的媒体和网站。

本报告期，公司先后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西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宜云、曾道龙、章慧琳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1】8号和《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1】21号；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1】第166号和《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1】第174号。上述江西监管局出具的决定书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监管函件均指出了公司报告期内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运作及相关信息在披露的及时性上存在的一些问题。

公司收到上述决定书及监管函件后，高度重视其指出的问题，立即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决定书及监管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针对性的分析研讨，同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整改方案，明确责任，就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切实进行整改，《关

于江西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1-111）已于2021年11月16日对外披露；今后，公司将充分吸取教训，切实加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学习，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治理和信息披露管理。

6、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公司通过投资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专线电话、网上业绩说明会及参加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互动关系，有效保障全体投资者享有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7、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置了内部审计部门，配置了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按照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费用的使用以及资产等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和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不依赖股东及其它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控股股东除投资本公司外，并无其他经营性投资和参与经营的事项，其他主要股东也未从事与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合法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关联单位、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公司员工独立，薪酬、社会保障等独立管理，具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和体系。

3、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资产产权已明确界定和划清，公司专利、专有技术等

资产全部为本公司独立拥有。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4、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治理结构，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独立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自设立以来，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现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以公司信誉、资产或权益为股东或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全部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7.06%	2021 年 05 月 26 日	2021 年 05 月 27 日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已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74%	2021 年 08 月 25 日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2021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66）、2021 年 10 月 20 日披露了《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再次更正后)(公告编号: 2021-087), 上述决议均已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汪国清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21年09月01日	2025年01月04日	0	0	0	0	0	
刘宜云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7年05月11日	2025年01月04日	0	0	0	0	0	
汪利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7年05月11日	2020年05月11日	0	0	0	0	0	
陆豫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7年05月11日	2020年05月11日	0	0	0	0	0	
蔡启孝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05月11日	2020年05月11日	0	0	0	0	0	
曾道龙	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21年03月07日	2021年08月25日	0	0	0	0	0	
刘林生	董事	离任	男	74	2017年05月11日	2020年05月11日	0	100	0	0	100	竞价交易
冯汉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8	2017年05月11日	2020年05月11日	0	0	0	0	0	

罗锦灿	监事	离任	男	58	2017年 05月11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潘英曙	职工监事	离任	男	47	2017年 05月11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高中华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6	2021年 11月29 日	2024年 11月29 日	0	0	0	0	0	
汪国清	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21年 09月01 日	2025年 01月04 日	0	0	0	0	0	
张海清	总经理	离任	男	60	2017年 05月11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10,000	0	0	10,000	竞价交易
曾道龙	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21年 05月21 日	2021年 09月01 日	0	0	0	0	0	
宋新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17年 05月31 日	2025年 01月04 日	0	0	0	0	0	
王寿发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60	2017年 05月31 日	2025年 01月04 日	0	0	0	0	0	
胡敦国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57	2017年 05月31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汪大中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17年 05月31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章慧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48	2017年 05月11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刘宜云	董事会秘书 (代行)	现任	男	50	2021年 09月01 日	2022年 01月16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10,100	0	0	10,1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宜云	董事长	离任	2021 年 03 月 0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会议同意改选董事曾道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原董事长刘宜云自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之日起不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张海清	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5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会议同意聘任曾道龙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张海清先生自会议作出决议之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曾道龙	董事长	聘任	2021 年 03 月 0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会议同意改选董事曾道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
曾道龙	总经理	聘任	2021 年 05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会议同意聘任曾道龙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张海清先生自会议作出决议之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曾道龙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5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会议同意聘任曾道龙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完成换届聘任新任总经理之日止。
汪利民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 年 07 月 23 日	已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职务，鉴于汪利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汪利民先生的辞职报告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方才生效。本报告期，汪利民先生继续履行了其独立董事的职责。
胡敦国	财务总监	离任	2021 年 08 月 1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胡敦国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会议同意免去胡敦国先生财务总监职务。
汪大中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8 月 1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汪大中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会议同意免去汪大中副总经理职务。
曾道龙	董事长	离任	2021 年 08 月 25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罢免曾道龙董事职务的议案》，曾道龙先生自会议决议做出之日起即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其董事长职务自然被免除。
刘林生	董事	离任	2021 年 08 月 25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罢免刘林生

				董事职务的议案》，刘林生先生自会议决议做出之日起即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汪国清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聘任	2021 年 09 月 0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汪国清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免去曾道龙总经理职务的议案》，鉴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免去了曾道龙先生、刘林生先生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长职务空缺，会议同意推选董事汪国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长，同时代行公司总经理职务，直至公司完成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曾道龙	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9 月 0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汪国清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免去曾道龙总经理职务的议案》，鉴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免去了曾道龙先生、刘林生先生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长职务空缺，会议同意推选董事汪国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长，同时代行公司总经理职务，直至公司完成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章慧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 年 09 月 01 日	已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章慧琳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同意免去章慧琳女士董事会秘书职务，由董事刘宜云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聘任工作。
刘宜云	董事会秘书 (代行)	聘任	2021 年 09 月 01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章慧琳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同意免去章慧琳女士董事会秘书职务，由董事刘宜云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聘任工作。
潘英曙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审议表决，高中华先生当选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履行职工监事职责，原职工监事潘英曙先生不再履行监事职责。
高中华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1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审议表决，高中华先生当选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履行职工监事职责，原职工监事潘英曙先生不再履行监事职责。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1月5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公司现任(第五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2022年1月5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及《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相关情况如下:

(一) 董事会成员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汪利民先生于2021年7月辞职,鉴于汪利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汪利民先生在本报告期仍履行独立董事职责;2021年8月25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曾道龙先生、刘林生先生的董事职务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罢免。

汪国清先生: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至2003年,在江西电化工作,历任江西电化厂副厂长、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06年,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13年任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至2016年1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乐安江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乐平市宝兰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

刘宜云先生: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7年至2003年任深圳市中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主任,2003年至2004年,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04年至今兼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9年至2010年任深圳市中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至2013年任深圳昊天龙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董事长、2010年至2013年任深圳市隆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03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3年9月至2021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钱袋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夏咖宇宙(深圳)饮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华夏通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华夏通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四川华亿智慧旅游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华夏通宝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深圳云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云知咖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华夏通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菁联再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菁联产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子公司江西世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曾道龙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1991年至1994年，在江西电化厂学校任教，1994年至2003年，历任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厂办副主任、供销公司经理、办公室主任，2003年至2004年，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行政助理，2004年至2010年，任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4年任江西省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2021年3月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21年5月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监事、江西电化乐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乐安江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子公司江西世龙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刘林生先生：194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78年至1984年，任江西电化厂医院院长，1984年至1987年，任江西电化厂副厂长、党委副书记，1987年至1992年任江西电化厂党委书记、第一副厂长，1992年至1998年任江西电化厂厂长，1998年至2008年任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1998年至2002年同时兼任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2008年兼任江西石化集团副总经理，2003年至今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8年12月退休，2008年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江西乐安江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江西电化乐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汪利民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1990年至2002年历任巨化集团公司电化厂成本会计、副科长，巨化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科科长、税理科科长，2002年至2010年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2010年至2014年任巨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4年至2021年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资产部部长，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23日辞去公司所有职务。

陆豫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5年至2020年5月在南昌大学任教，2020年6月退休。2014年至2021年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广州市创新团队带头人。

蔡启孝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央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至1997年10月任职于中国电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1997年11月至1999年12月任国浩律师集团（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年1月至2001年11月任职于大福证券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2001年12月至2004年4月任北京市信利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年5月至今任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4年4月至2021年12月任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02748.SZ）独立董事，2016年

8月至2021年6月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6月至今任新湖期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新湖期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其中，罗锦灿先生已于2020年12月8日辞职，鉴于罗锦灿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罗锦灿先生的辞职申请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方可生效。报告期内，罗锦灿先生继续履行了其监事的职责。

2021年11月29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审议表决，高中华先生当选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履行职工监事职责，原职工监事潘英曙先生不再履行监事职责。

冯汉华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82年至1992年在湖北省武汉吊扇厂任主管会计、财务科长，1992年至1994年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审计部经理，1994年至1999年历任广东省深圳市力诚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高级经理、总审，1999年至2010年，为深圳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8年至2021年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罗锦灿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香港公民，硕士学历。1991至1998年在白达实业有限公司工作，任采购部及销售部经理，1998年至1999年任梁氏手袋生产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0年加入新世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国内项目投资及管理工作，2008年至2021年任本公司监事。2020年任新世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拓展及项目管理部高级经理。

潘英曙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年至2005年，历任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甘氨酸分厂设备技术员（兼安全员）、氯化亚砷分厂设备技术员（兼安全员），2005年至2006年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氯化亚砷分厂副厂长，2006年至2021年11月，历任本公司氯化亚砷分厂副厂长、厂长，2008年至2021年11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高中华先生：男，汉族，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文化，高级经济师职称。1986年9月于江西电化厂计量科工作，先后任供应科计划员、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行政部主办、部长、总经理助理；2006年1月至12月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2006年12月始，先后任江西电化精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江西

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2011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中共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至2018年2月）；2016年11月至今，任中共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11月党委提名为工会主席人选。

（三）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和董事会秘书。其中，曾道龙先生自2021年5月21日始担任总经理职务，原总经理张海清先生总经理职务被免除；胡敦国先生财务总监职务、汪大中先生副总经理职务自2021年8月11日起被免除；汪国清先生自2021年9月1日起代行总经理职务，曾道龙先生总经理职务被免除；章慧琳女士于2021年9月1日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刘宜云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聘任工作。

汪国清先生：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至2003年，在江西电化工作，历任江西电化厂副厂长、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06年，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13年任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至2016年1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乐安江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乐平市宝兰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

张海清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81年至1983年，在乐平县接渡镇卫生院工作，1983年至1988年任江西省乐平县环保局（办）股长，1988年至1990年历任乐平县委组织部副科长、县委组织员，1990年至1991年，任乐平县环保局副局长、环境检测站站长，1991年至1992年任乐平县计生委副主任、计生服务站站长，1992年至1993年任乐平市招商局副局长，1993年至1995年任深圳经济特区审计师事务所审计二部经理，1995年至2004年任深圳市中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3年至今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4年至2010年任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年至2010年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0年至2016年11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本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乐平市远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江西世龙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宜云先生：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7年至2003年任深圳市中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主任，2003年至2004年，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04年至今兼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9年至2010年任深圳市中大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至2013年任深圳昊天龙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董事长、2010年至2013年任深圳市隆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03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3年9月至2021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钱袋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夏咖宇宙（深圳）饮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华夏通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华夏通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四川华亿智慧旅游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华夏通宝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深圳云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云知咖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华夏通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菁联再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菁联产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子公司江西世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曾道龙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1991年至1994年，在江西电化厂学校任教，1994年至2003年，历任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厂办副主任、供销公司经理、办公室主任，2003年至2004年，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行政助理，2004年至2010年，任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4年任江西省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2021年3月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21年5月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监事、江西电化乐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乐安江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子公司江西世龙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宋新民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进入江西电化工作，历任江西电化厂车间技术员、分厂副厂长、总工办主任、技术开发中心主任、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开发处处长、副总工程师，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至2010年，在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10年至2017年5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21年12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子公司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胡敦国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88年至1993年，先后在武汉标牌厂、武汉低压电器厂任主管会计，1993年至1995年，任香港冠亚集团武汉分公司主管会计，1995年至1997年，任深圳雅仕衣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1998年至1999年在深圳万基制药有限公司做财务审计工作，1999年至2001年先后在武汉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经理，2002年至2006年，在深圳市麦肯特企业顾问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7年至2021年7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汪大中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2年至2003年，历任江西电化厂技术员、车间主任、分厂副厂长，2003年至2010年，历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2011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寿发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至2003年，先后担任江西电化厂基建办技术员、助理工程师、技术开发中心副主任、处长、江西电化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2003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章慧琳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96年至2010年，历任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会计、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热电分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年至2017年5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6月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宜云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11月29日		否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3年05月19日		否
刘林生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11月29日		否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3年05月19日		否
张海清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11月29日		否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3年05月19日		否
汪国清	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0年07月02日		否
冯汉华	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0月13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根据报告期任职（第四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除上述信息外，没有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的其他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汪国清	江西乐安江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9月16日		否
	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04月13日		否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19日		否
	乐平市宝兰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22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9月20日		否
刘宜云	深圳钱袋商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7年02月25日		否
	华夏咖宇宙（深圳）饮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1月14日		否
	深圳华夏通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1年04月22日		否
	深圳华夏通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年07月31日		否
	四川华亿智慧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29日		否
	北京华夏通宝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兼经理	2014年06月06日		否
	深圳市云知咖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4月12日		否
	深圳菁联再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1月20日		否
	深圳菁联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1月20日		否
	深圳云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5月20日		否
	深圳华夏通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08月21日		否
刘林生	江西乐安江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9月20日		否
	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4月13日		否
	江西电化乐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9月05日		否
曾道龙	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2003年04月13日		否
	江西电化乐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05日		否
汪利民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财务资产部部长	2014年03月07日		是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1月15日		否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0月12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巨化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6月29日		否
陆豫	南昌大学中德联合研究院	教授	1985年07月10日		是
蔡启孝	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4年05月05日		是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8月06日	2021年06月30日	是
	新湖期货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6月10日		是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是
冯汉华	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0年01月13日		是
	深圳盈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12日		否
罗锦灿	新世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拓展及项目管理部高级经理	2000年02月21日		是
张海清	乐平市远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04月21日		否
胡敦国	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2000年01月13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实际支付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238.42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汪国清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0	否
刘宜云	董事长	男	50	离任	0	否

曾道龙	董事长	男	53	离任	0	否
刘林生	董事	男	74	离任	0	否
曾道龙	董事	男	53	离任	0	否
刘宜云	董事	男	50	现任	0	否
汪利民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15	否
陆豫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15	否
蔡启孝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15	否
冯汉华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现任	0	否
罗锦灿	监事	男	58	离任	0	否
潘英曙	职工监事	男	47	离任	11.69	否
高中华	职工监事	男	56	现任	11.46	否
汪国清	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2.02	否
刘宜云	董事会秘书 (代行)	男	50	现任	8.02	否
曾道龙	总经理	男	53	离任	19.14	否
张海清	总经理	男	60	离任	20.8	否
宋新民	副总经理	男	60	现任	26.48	否
王寿发	总工程师	男	60	现任	24.08	否
胡敦国	财务总监	男	57	离任	20.26	否
章慧琳	董事会秘书	女	48	离任	16.38	否
汪大中	副总经理	男	53	离任	23.09	否
合计	--	--	--	--	238.42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年03月07日	2021年03月09日	审议通过《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年04月26日	2021年04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和2020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

			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及《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21 日	2021 年 05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01 日	2021 年 06 月 03 日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现任总经理签署银行贷款文件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11 日	2021 年 07 月 13 日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建议罢免曾道龙董事职务的提案》、《监事会关于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建议罢免刘林生董事职务的提案》、《关于提议罢免刘宜云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名舒云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11 日	2021 年 08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免去胡敦国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关于免去汪大中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8 日	2021 年 08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01 日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汪国清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免去曾道龙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及《关于免去章慧琳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4 日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停止处理江西省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污水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仅审议三季度报告一项议案，会议决议免于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08 日	2021 年 11 月 09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增加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5 日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江西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关于清算并注销合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6 日	2021 年 12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结构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汪国清	13	2	10	0	1	否	2
刘宜云	12	2	9	0	1	否	2
刘林生	7	1	6	0	0	否	2
曾道龙	7	1	6	0	0	否	2
汪利民	12	0	11	0	1	否	2
陆豫	13	0	12	0	1	否	2
蔡启孝	13	2	10	0	1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蔡启孝、刘宜云、汪国清	独立董事陆豫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要求 3 月 7 日召开第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董事刘宜云、汪国清、蔡启孝对此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示质疑，未参加相关会议的投票表决，并于同日向公司董事会及时任董事会秘书发出《关于召开第 25 次董事会会议的异议函》。	《关于召开第 25 次董事会会议的异议函》的内容主要为：我们严重质疑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的合法性，认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明显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合规治理，对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我们要求：1、世龙实业聘请独立的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的所谓的“第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进行合法性审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待相关文件出具后，抄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并报监管机构；2、董事会秘书应确保公司对外披露文件应合法合规，应依据上述会议合法性审查结果进行披露；3、董事会会议提议人、召集人、主持人，应尊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召开董事会会议。
蔡启孝、刘宜云、汪国清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董事刘宜云、蔡	董事蔡启孝、刘宜云、汪国清的反对理由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启孝、汪国清均投以反对票。	2021-027)。
蔡启孝、刘宜云、汪国清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现任总经理签署银行贷款文件的议案》，董事刘宜云、蔡启孝、汪国清均投以反对票。	董事蔡启孝、刘宜云、汪国清的反对理由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蔡启孝、刘宜云、汪国清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监事会关于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建议罢免曾道龙董事职务的提案》；2、《监事会关于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建议罢免曾道龙董事职务的提案》；3、《关于提议罢免刘宜云董事职务的议案》；4、《关于提名舒云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5、《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汪国清、蔡启孝对议案 1、2 投以弃权票，董事汪国清、蔡启孝、刘宜云对议案 3 投以反对票，董事刘宜云、蔡启孝对议案 4 投以反对票、董事汪国清投以弃权票，董事刘宜云对议案 5 投以反对票，董事汪国清、蔡启孝投以弃权票。	董事蔡启孝、刘宜云、汪国清对相关议案投以反对或弃权的理由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蔡启孝、刘宜云、汪国清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免去胡敦国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2、《关于免去汪大中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董事刘宜云、汪国清、蔡启孝对议案 1 投以反对票；董事刘宜云、汪国清对议案 2 投以反对票。	董事蔡启孝、刘宜云、汪国清的反对理由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蔡启孝、汪国清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董事汪国清、蔡启孝投以弃权票。	董事蔡启孝、汪国清的弃权理由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董事刘宜云、蔡启孝、汪国清先生对相关事项的反对、弃权或者提出异议的理由参见表中相关内容。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在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

备的议案》的过程中，独立董事蔡启孝和汪利民建议公司要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催收保全，供应链公司在业务停止的状态下应及时进行整改自查和内部追责，其他董事也表示了赞同。世龙供应链自2021年起即停止了全部的贸易业务，工作重心集中于回款的催收事项，相关人员亦进行了免职处理。供应链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向江西省景德镇中级人民法院就应收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相关账款的事项提起民事诉讼，江西省景德镇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28日出具了《民事判决书》（2021）赣02民初50号，判决被告支付世龙供应链相关货款及自2021年6月1日起按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至实际还款日止。（详见公司2021年10月1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另外，公司亦成立了内部稽查审计组，对公司全方面生产经营进行核查（包括对应收款项相关事项的追查催收），同时公司亦聘请外部法律顾问对相关事项进行协助处理追回。针对公司应收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沈勇账款事项，公司已于2022年1月向乐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相关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独立董事蔡启孝在聆听总经理年度工作报告中，了解并获悉公司子公司-世龙环保科技自设立后未达预期效益等相关事项后，建议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子公司进行资产清算并注销，相关工作人员亦进行相应合理的安排，公司其他董事亦对此事项表示了同意的意见。2021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清算并注销合资子公司的议案》，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董事会同意清算并注销合资子公司世龙环保科技，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法定程序办理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

公司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其他重大事项上均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意见，认真审议董事会会议上的各项议案，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有效提高了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汪利民、蔡启孝、刘宜云	6	2021年04月03日	讨论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有关大额应收账款及关联方交易等相关事项	1、核实年报中关联方清单的完整性； 2、关联方交易价格等事项需要进一步核实规范；3、子公	翻阅相关资料，与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师沟通交流。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司世龙供应链的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存在一定问题, 建议其停止开展业务等。		
			2021年04月25日	审议《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和2021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及《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翻阅相关资料, 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	无
			2021年06月17日	讨论公司大额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事项	用制度的尺子衡量, 认真梳理核查子公司内控及执行情况, 自查自改。	翻阅相关资料, 与年度审计会计师及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	无
			2021年10月17日	关于公司停止处理江西省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污水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1年10月26日	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1年11月03日	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增加额度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陆豫、汪利民、刘林生 (2021年1月	5	2021年01月04日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相关董事候选人的业务和工作能力能胜任公司董事职	翻阅相关候选人的简历等资料, 征集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1日至2021年10月23日); 蔡启孝、汪利民、汪国清 (2021年10月24日至2021年12月31日)	1				务, 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候选人的意见。	
			2021年05月16日	关于对董事长提名的总经理候选人的意见。	总经理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任职资格规定, 同意相关候选人的提名。	翻阅相关候选人的简历等资料, 征集候选人的意见。	无	
			2021年07月04日	审议《关于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舒云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任职资格规定, 同意向董事会推荐其担任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翻阅相关候选人的简历等资料, 征集候选人的意见。	无	
			2021年08月08日	关于对股东刘桂英提名欧阳祖友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 同意股东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董事会审议。	翻阅相关候选人的简历等资料, 征集候选人的意见。	无	
			2021年12月11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相关董事候选人的业务和工作能力能胜任公司董事职务, 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翻阅相关候选人的简历等资料, 征集候选人的意见。	无	
战略委员会	刘宜云、陆豫、唐文勇 (已于2020年12月辞职)	1	2021年04月25日	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和《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和2021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蔡启孝、汪国清、陆豫	1	2021年12月02日	讨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定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目前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 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较好的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完成了工作目标及经济效益指标;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 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参会监事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会议决议披露网站的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年07月02日	冯汉华、罗锦灿、潘英曙	《关于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建议罢免曾道龙董事职务提案的议案》、《关于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建议罢免刘林生董事职务提案的议案》、《关于向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 审议监事会提出的建议罢免曾道龙董事职务提案及建议罢免刘林生董事职务提案的议案》及《关于监事会附条件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议案》	2票同意, 1票反对, 0票弃权。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0) 已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7月06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年08月28日	冯汉华、罗锦灿、潘英曙	《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票同意, 0票反对, 1票弃权。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8) 已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8月31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年09月09日	冯汉华、罗锦灿、潘英曙	《关于起诉原董事长曾道龙、原董事会秘书章慧琳及提请公司更正股东大会决议并予以公告的	2票同意, 1票反对, 0票弃权。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2)	2021年10月26日

			议案》		已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冯汉华、罗锦灿、潘英曙	《关于江西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关于清算并注销合资子公司的议案》	2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已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 年 11 月 16 日

监事会就公司有关风险的简要意见

监事会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中提议罢免曾道龙、刘林生董事的理由为：1、曾道龙、刘林生存在严重违法行为。曾道龙、刘林生置相关法律规定不顾，提名无任职资格的曾道龙担任公司总经理，导致乐平市应急管理局于6月10日向公司出具《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公司整改，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曾道龙拒不向董事会通报有关情况，也不履行信息披露责任；2、曾道龙、刘林生存在严重违反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行为。曾道龙在主持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时，不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随意剥夺现场参会股东、董事、监事的权利，不让参会股东参与计票监票、不向参会股东、董事、监事宣布表决结果、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曾道龙、刘林生严重违反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严重侵害股东权利；3、曾道龙、刘林生违反了董事忠实义务。曾道龙、刘林生置公司整体利益不顾，为满足一己私利，违背承诺，利用其在董事会影响多数独立董事之际，于2021年3月7日主导改选董事长，于5月21日改选公司总经理，严重违背了公司对主要债权银行、工业园区管委会的承诺，导致公司后续贷款融资出现困难，影响公司资金流动。监事会为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依法行使监事会职权，提议罢免曾道龙、刘林生董事职务。监事潘英曙先生对相关议案投以反对票，反对理由详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监事会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监事会主席冯汉华先生投以弃权票，理由为：由于公司未提供有关关联交易资料进行审核，本人无法了解和确认公司与江西省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故本人无法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关联交易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也无法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于2021年9月7日收到持股1.5%的股东-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对曾道龙、刘林生、陆豫、章慧琳提起诉讼的请求》的相关书面函件，请求监事会向法院对上述四人提起诉讼，赔偿损失，同时要求公司按照法院通知书以及深交所关注函的要求，将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予以更正，并予以公告。为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督促公司合法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监事会对股东提及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并于2021年9月9日紧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起诉原董事长曾道龙、原董事会秘书章慧琳及提请公司更正股东大会决议并予以公告的议案》。监事潘英曙投以反对票，理由详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

监事会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中审议通过《关于江西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及《关于清算并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监事潘英曙对上述议案投以反对票，理由详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5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4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08
销售人员	22
技术人员	50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248
合计	1,5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
本科	71
大专	214
中专及高中	641

初中及以下	616
合计	1,543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员工薪金管理办法》，建立统一规范的薪酬管理体系，员工薪金由岗位基本工资、工龄工资、司龄工资、奖金、晚班费、加班费、技术津贴、高温津贴等组成，设立学历津贴。奖金分为月度绩效奖金以及年度奖金，月度绩效根据公司每月产量、成本、费用、利润等指标进行考核，年度考核主要根据员工在德、能、勤、绩及创新等方面的表现评定等级确定。

3、培训计划

2021年度，公司持续践行化工园区安全生产与职工身心健康并重的发展理念。在安全生产方面，世龙科技园全面实施禁烟，对全体员工实行安环部至生产厂级安全教育、各分厂至工段、班组安全教育三级安全教育体系，确保化工园区内的安全稳健生产。根据员工多样化的需求，采取自主培训与外委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分层次、分类别地开展培训。自主培训以生产分厂为主，进行反事故演练等相关培训；同时对三标一体化等进行专项培训，更加注重环保与职工地身心健康，践行绿色健康可持续发展。

2022年度，公司将推行共性培训课程的教材选编与培训的实施，培训评估及其改善对策的制订，开展海关业务相关培训，对各部门、生产厂员工入职前、入职中以及特殊工种培训工作进行督导、追踪、考核。公司将持续做好公司内部学习、培训、考试APP平台的日常维护以及优化工作，提升公司员工工作的生机与活力，提高企业整体管理水平。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

<p>鉴于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累计经营亏损，期间项目建设、对外投资等资金投入较多，为缓解公司近几年向金融机构贷款的压力，减少公司负债及相关财务费用，结合考虑公司目前所处的行业特点、当前及未来发展项目的战略投资规划等诸多因素，提议公司 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p>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当前资产负债情况及未来发展项目战略投资规划，切实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可持续性发展，并结合《公司章程》规定而拟定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p>	<p>公司 2021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为推进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有序实施、各项技改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建设有序推进，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执行利润分配相关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p>
--	--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形成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与本报告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3)外部审计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董事会或其授权机构及审计监察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包括：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但小于 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但小于 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p>

	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 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年一季度，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证监办发【2020】69号）以及江西监管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赣证监函【2021】27号）的相关要求，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对2018年至2020年度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认真梳理查找存在的问题，完成专项自查并对相关问题进行改正。经内部自查，公司存在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未及时换届、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超过六年及长期未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等问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于2020年5月11日届满，由于公司主要股东在换届选举候选人的提名问题上存在分歧导致换届选举工作推迟滞后。为保障公司治理的合规性，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正式开启了换届选举工作，详见2021年12月4日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征集董事候选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并征集监事候选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的选举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工作已于2022年1月4日顺利完成。

本报告期，公司先后收到了江西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宜云、曾道龙、章慧琳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1】8号）和《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1】21号）；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1】第166号）和《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1】第174号）。上述江西监管局出具的决定书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监管函件均指出了公司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运作及相关信息在披露的及时性上存在的一些问题。

公司收到上述决定书及监管函件后，高度重视其指出的问题，立即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决定书及监管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针对性的分析研讨，同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整改方案，明确责任，就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切实进行整改。上述问题公司已及时整改，后续将持续规范，《关于江西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1-111）亦已于2021年1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

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充分吸取教训，切实加强《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保证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分开，强化对控股股东、董监高等“关键少数”的行为规范约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关联交易、资金往来、对外担保、大额投资等事项进行审批和管控，加强内部治理和信息披露管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PH	连续	1	江西乐平工业园区世龙公司化工生产区西南角，废水综合排口、氯碱装置废水排口分别经在线监测后汇合至总排口	7.25	GB8978-1996	/	/	无		
	化学需氧量				43.23mg/L		533.29t	1020.69t/a	无		
	氨氮				6.69mg/L		84.73t	152.04t/a	无		
	PH	连续			1	江西乐平工业园区世龙公司化工生产区西南角，废水综合排口、氯碱装置废水排口分别经在线监测后汇合至总排口	7.58	GB15581-2016	/	/	无
	化学需氧量						5.7mg/L		1.56t	18t/a	无
	氨氮						0.19mg/L		0.05t	4.5t/a	无
	氨	连续	1	江西乐平工业园区世龙公司化工生产区尾气综合排口	10.52mg/m ³	GB14554-93	0.83t	/	无		
	氯化氢				6.45mg/m ³	GB16297-1996	0.51t	/	无		
	二氧化硫				21.18mg/m ³	1.67t	2.8t/a	无			
	挥发性有机物	连续	1	江西乐平工业园区世龙公司化工生产区双氧水 1#排口	25.62mg/m ³	DB36/1101.2-2019	4.25t	5.83t/a	无		
	挥发性有机物	连续	1	江西乐平工业园区世龙公司化工生产区双氧水 2#排口	27.09mg/m ³	DB36/1101.2-2019	0.03t	0.06t/a	无		
	颗粒物	连续	1	江西乐平工业园区世龙公司化工生产区丙酸排口	21.89mg/m ³	GB16297-96	0.23t	0.76t/a	无		
	挥发性有机物				29.11mg/m ³	DB36/1101.2-2019	0.20t	8.08t/a	无		
	烟尘	连续	2	接渡镇世龙公司热电厂区烟气排口	5.12mg/m ³	GB13223-2011	12.13t	98.72t/a	无		
	氮氧化物				22.58mg/m ³		52.78t	658.1t/a	无		
二氧化硫	13.5mg/m ³				31.44t		658.1t/a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环保设施运行规章制度，明确环保工作实行首长负责制，将环保设施设计、建设放在工程设计建设的首要位置。2021年度，设施运行正常，环保设施运行率100%、三废处理率10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一直以来，公司都严格按照环保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保护行政许可工作，2021年度，未有新建项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公司完善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设置了环境应急救援办公室，配备了应急处理设施和相应的防护用品，并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培训和演练，以便能在事故发生时，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同时按要求在相关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登记。针对化工行业突出的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和泄漏问题均按国家标准设有防护围堰和事故池。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公司完善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方案，并在相关网站进行公开，同时按其要求进行自行监测且在相关网站公开监测结果。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上市公司，公司一直注重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以“为股东提供回报、为员工提供平台、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繁荣”为己任，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切实保护员工及客户的合法权益；积极推进企业在安全生产、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循环经济等方面的建设，尽力参与、捐助社会公益事业，以自身的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的振兴，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1）保障股东和债权人权益

公司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

《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保证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其相应的权利。公司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办法》，大会召开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且对中小投资者审议事项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保证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参与权及表决权。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公司证券部电话专线在内的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有效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保护职工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努力构建和谐和谐的劳资关系。按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劳动合同制度，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社会保障、职工劳保福利等制度，已为员工建立了社会保障体系，为职工缴纳“五险一金”。努力维护职工的参与权，在公司党委的领导下，行政的支持下，以职代会为主要载体，重视并落实职工代表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发挥职工代表参政议政作用，激发参与民主管理的热情、聚集职工代表的智慧，为企业发展献计献策。

（3）保障供应商与客户经销商合法权益

公司秉承“市场第一、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把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企业各项工作的准绳，重视供应商、客户经销商之间的互惠共赢关系，恪守诚信关系。公司遵守合同的约定，及时履行合同义务，并加强公司的预算管理，保证供应商货款及时支付，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互惠的合作，实现价值共享。公司完善客户服务系统，遵循前期策划、过程精品、售后满意、服务延伸的思想理念，实现客户满意，以诚信谋发展，以合作获双赢。

（4）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加强安全管理，加大安全投入，装备本体安全水平显著提高，安全生产态势平稳，各装置系统安全状况良好，风险可控。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坚持绿色发展，一直把“发展循环经济”作为指导思想。公司投入了大量的资源来对原有的生产链条进行改造，通过高新科技手段，科学地延伸产业链，大力发展循环经济，让产品与产品之间，上下工序之间环环相扣，达到资源综合利用。通过多管齐下，环境治理工作取得有效进展，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生存环境。

（5）社会公益事业

企业的发展源于社会，回报社会是企业应尽的责任。公司注重企业社会价值的体现，在积极扶贫贫困职工的同时，继续响应当地政府“百企帮村”精准扶贫行动号召，聚焦“精准”，积极实施定点扶贫工作，扶贫措施多样，受到各级政府的广泛好评。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二级单位由母公司统筹监管）建立了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明确了各级人员的安全职责，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设置了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了适量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建立了比较完善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

公司采用安全成熟的生产工艺，保障安全生产投入，逐步提升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装备的本质安全可靠、风险可控。公司日常开展多形式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意识。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活动，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已形成常态化的安全检查工作机制。同时，接受主管部门的各类安全检查，形成内外结合的安全防控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1年度，公司始终积极响应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的“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弘扬中华民族“扶危救困、扶弱助贫”的传统美德，伸出援手，奉献爱心，帮助困难群众解决生活困难，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寻找新机会、作出新贡献。2021年度，公司通过帮助乐平市农村乡镇建设、扶助街道办事处及街道农田建设等助力乡村振兴，合计支出28.54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宜云;唐文勇;刘林生;汪国清;曾道龙;冯汉华;张海清;李角龙;汪新泉;宋新民;王寿发;汪大中;胡敦国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25%,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	2015年03月09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p>满后两年内依法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p> <p>如期间公司发生过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监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25%，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	--	---	--	--	--

			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及其他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公开承诺，应公告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 （一）提出新的承诺或补救措施；（二）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三）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四）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五）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15 年 03 月 0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大龙实业有限	其他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2015 年 03 月 0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公司、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p>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按照相关事项公告日收盘价且不低于发行价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期间公司发生过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的价格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控股股东将按照上述价格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p>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时，本单位/本人将按照稳定股价的</p>			
--	-----------------	--	--	--	--	--

			具体实施方案，积极采取措施以稳定股价。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p>(一) 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保证严格遵守财务制度，规范与发行人之间的资金往来，保证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恶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二) 本单位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同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损害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 本单位保证不会利用控股股东</p>	2015年03月09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p>地位，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及其他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公开承诺，则本单位将及时公告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单位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提出新的承诺或补救措施；如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进行支付；同时，若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单位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p>			
--	--	--	--	--	--	--

			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发行人相应市值的股票，为本单位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自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之日止，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单位的部分，且不得转让所持的发行人股份。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大龙实业和电化高科及主要股东新世界投资、龙强投资、致远管理等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做出了如下承诺：1、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未直接或间接	2011年06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p>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2、自本承诺书生效之日起，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在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以下简称“承诺期间”），除本承诺书另有说明外，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直接或间接（除通过控股发行人外）从事或介入与发行人现有或将来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承诺期间，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支持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现有或将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p>			
--	--	--	---	--	--	--

			<p>在承诺期间，如果由于发行人业务扩张导致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业务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则应通过停止竞争性业务、将竞争性业务注入发行人、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竞争性业务或其他合法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转让竞争性业务，则发行人享有优先购买权。5、在承诺期间，如果因国家法规或政策要求，或国家有权机关的要求，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从事或介入发行人主营业务范围内的部分业务或活动，则在国家法规和政策允许且条件成熟时，应将该类业务以合法方式、公允价格注</p>			
--	--	--	---	--	--	--

			入发行人或以委托经营等其他方式避免实质性竞争。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7、本承诺书自签章之日起生效，在承诺期间持续有效，除经发行人同意外不可变更或撤销。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若世龙实业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对世龙实业处以罚款，本公司将无条件全额承担世龙实业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或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保证世龙实业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5年03月09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滕忠诚、杨七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世龙供应链与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彭旭华、吴迪、吴能、邹赛萍存在买卖合同纠纷，世龙供应链于2021年7月12日向江西省景德镇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1,071.6	否	江西省景德镇中级人民法院已出具了《民事判决书》(2021)赣02民初50号。	1、判决被告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10,976,000元，并以货款10,716,000元为基数，从2021年6月1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至实际还款日止。	申请强制执行	2021年10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2)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及相关人员	其他	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规范运作问题及信息披露不及时问题。	其他	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1年10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5)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10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宜云、曾道龙、章慧琳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1】8号）。

2021年11月9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提交了《关于江西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乐世龙实业文【2021】11号）；2021年11月15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对外披露了相关整改报告，详见《关于江西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1-111）。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对存在的问题查找原因、明确责任等各方面进行了整改并逐项落实。公司深刻汲取教训，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以本次整改为契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推动公司合规建设常态化，积极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如有)			
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2019年05月31日	10,000	2020年01月16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两年	是	否
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2020年06月1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两年	是	否
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2020年03月16日	6,000	2020年03月17日	6,000	抵押	公司部分土地、厂房、办公楼等资产	子公司其他股东以其持有子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质押,进行反担保	五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公司已在2020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重大单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予以计提大额信用减值准备，合计计提减值准备209,610,815.18元，其损失计入公司 2020 年当期损益。

2021年1月，公司收到第四届独立董事《关于提请核查公司应收账款的函》，主要内容为提请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相关应收账款所涉及的债权迅速采取切实有效的保全措施，同时对公司应收账款进行核查。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成立了专项核查小组，小组成员对包括应收账款在内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于2021年4月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汇报。为最大程度的保全相关资产，公司亦于2021年10月19日成立了内部稽查审计组，对公司全方面生产经营进行核查（主要集中于对应收款项相关事项的追查催收），同时公司亦聘请外部法律顾问对相关事项进行协助处理追回。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龙供应链”）就应收景德镇翔

鼎贸易有限公司相关账款的情况已于2021年7月12日向江西省景德镇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江西省景德镇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28日出具了《民事判决书》（2021）赣02民初50号，判决被告支付世龙供应链相关货款及自2021年6月1日起按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至实际还款日止。（详见公司2021年10月1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

除上述事项外，对于公司与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沈勇之间存在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已于2022年初向乐平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决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6,424.31万元，违约金1,284.862万元，总计7,709.172万元。同时请求判决被告沈勇在其持有的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价值范围内，对第一项诉讼请求中的货款本金6,424.31万元承担连带还款责任，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上述诉讼案件已被乐平市人民法院受理，但由于当前疫情形势严峻法院尚未开庭审理。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在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方面，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公司已建立《子公司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子公司的人事、财务、经营决策、信息管理、检查与考核等方面进行严格管理，全年度持续跟踪和了解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方面情况。

2020年度，公司按照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重大单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予以计提大额信用减值，详见《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本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全面停止了对外各项业务，为最大程度的保全相关资产，公司于报告期内成立了内部稽查审计组，对公司全方面生产经营进行核查（主要集中于对应收账款相关事项的追查催收），同时公司亦聘请外部法律顾问对相关事项进行协助处理追回。

鉴于合资子公司-江西世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其在公司产品环保成本方面的研发达成的效益与设立初期的预期目标存在一定的差距，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整合资源，降低经营管理成本，公司已与合资方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拟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算并注销。具体情况参见《关于清算并注销合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2），目前相关注销手续仍在办理中，公司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对后续进展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0,000,000	100.00%						240,0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0	100.00%						240,0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0,000,000	100.00%						24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5%	90,115,000	0	0	90,115,000		
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0%	20,400,000	20,400,000	0	20,400,000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7%	18,400,000	0	0	18,400,000		
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8%	12,900,000	-2,399,900	0	12,900,000		
刘桂英	境内自然人	1.30%	3,113,100	-6,850,763	0	3,113,100		
新疆致远股权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200,000	-2,400,000	0	1,200,000		

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王箫	境内自然人	0.44%	1,059,100	1,059,100	0	1,059,100		
郭晓峰	境内自然人	0.42%	1,000,000	1,000,000	0	100,000		
吴兴荣	境内自然人	0.41%	995,000	995,000	0	995,000		
杨鹏飞	境内自然人	0.37%	885,425	885,425	0	885,42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发行前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97.914% 的股权。</p> <p>2、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p>1、本年度公司股东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冯汉华先生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p> <p>2、本年度公司股东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原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宗标先生委托张昌佑先生对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根据江西省乐平市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赣 0281 民初 2307 号民事裁定书、(2021)赣 0281 民初 2307-1 号民事裁定书及法院送达公司的相关通知书,李宗标先生委托张昌佑先生以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名义投出的表决票的行为违反了民事裁定书的内容,属于无效票数,不应予以计票。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20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再次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87)。</p>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90,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115,000					
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	20,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00,000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18,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00,000					
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000					
刘桂英	3,113,100	人民币普通股	3,113,100					
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王箫	1,0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9,100					
郭晓峰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吴兴荣	9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5,000					

杨鹏飞	885,425	人民币普通股	885,42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王箫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59,100 股，股东吴兴荣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5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控股主体性质不明确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唐文勇	2004 年 11 月 29 日	91360281767047664J	未从事具体经营性业务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刘宜云	2003 年 05 月 19 日	9136028174853933XH	未从事具体经营性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分散，没有实际控制人，因此，世龙实业没有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 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西乐安江化工有限公司	徐丽珍	2000 年 09 月 20 日	91360281716514883C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深圳龙蕃实业有限公司	舒云凡	1993 年 05 月 13 日	914403001924454414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高新技术产业、开展经济合作，举办商品展览、大型文体活动；经营进出口业务，代理进出口业务、交通运输；化工产品的购销。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1195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滕忠诚，杨七虎

审计报告正文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龙实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世龙实业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世龙实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收入确认
- 2、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

（一）收入确认事项

- 1、事项描述

本年度世龙实业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三十四及附注六、注释31。

世龙实业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2,174,593,115.06元，主要来源于自产产品的销售收入及供应链业务收入。

世龙实业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是以生产精细化工产品为主的综合性化工企业，主要从事AC发泡剂（偶氮二甲酰胺）、氯化亚砷、氯碱等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化工类产品的贸易活动。

世龙实业公司的产品销售存在可能导致确认收入金额不准确或计入不正确会计期间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营业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估世龙实业公司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业务合同样本并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以评价世龙实业公司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从商业逻辑和会计逻辑进行分析性复核，检查营业收入趋势是否属于行业正常态势。检查与应收账款、税金、销售费用等数据间关系合理性，将营业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等关键财务指标与可比期间数据进行比较。判断本年度业务数据合理性。

（4）对世龙实业公司的设备产能、实际产量、能源消耗、物料单耗等运营指标进行复核，并结合营业收入进行分析性复核。判断营业收入是否真实、完整。

（5）查询化工行业大宗商品的市场公开报价，结合世龙实业公司的实际销售价格进行对比分析；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营业收入、毛利率，结合世龙实业公司的实际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判断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6）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世龙实业公司实际确认的营业收入执行了以下程序：

a)检查客户合同、出库单、签收单、收款单据等，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b)执行替代性测试程序，核对销售合同、签收单、销售发票、收款单据等；

c)检查新增销售客户，通过网络和工商信息等对新增销售客户的业务范围、经营现状进行核查；

d)执行截止性测试，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与交易中的合同及签收单、报关单/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在正确的期间确认。

（7）了解并测试世龙实业公司与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查阅董事会及股东

大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情况；获取并复核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清单及关联交易统计。

(8) 获取关联方销售交易协议，了解并评价产品销售定价原则及依据；选取交易样本，检查相关的出库单、签收单、销售发票、收款单据等。

(9)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符合世龙实业公司的会计政策，不存在重大错报风险。

(二)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事项

1、事项描述

本年度世龙实业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三及附注六、注释2。

世龙实业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269,689,046.32元，坏账准备余额201,482,069.79元。

管理层定期对重大客户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对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进行评估，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管理层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考虑对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世龙实业公司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

(2) 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 将前期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与本期实际发生的信用损失及预期信用损失转回情况、计提情况进行对比，以评估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4) 获取管理层对重大客户信用风险评估的详细分析，判断信用等级分类是否正确。

(5)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6) 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进行了减值测试，评价管理层预

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准确性。我们的程序包括：

- 结合客户的财务状况和信用等级执行信用风险特征分析；
- 查阅交易记录评估应收款项的账龄划分是否正确；
- 结合收款记录、行业平均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是否适当。

(7) 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及披露是否恰当。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世龙实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世龙实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世龙实业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世龙实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世龙实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世龙实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

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世龙实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世龙实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世龙实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842,904.38	107,230,452.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8,206,976.53	63,812,526.84
应收款项融资	41,988,701.64	88,720,096.38
预付款项	24,610,241.46	28,027,819.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20,739.23	8,564,966.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6,839,584.39	99,289,657.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52,543.73	9,970,308.88
流动资产合计	484,961,691.36	405,615,828.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9,418,275.18	1,208,205,549.50
在建工程	24,877,775.83	12,502,45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34,989.25	
无形资产	77,032,011.64	79,247,836.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052,341.12	96,024,62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47,038.19	59,544,45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85,228.51	14,831,348.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3,847,659.72	1,470,356,263.07
资产总计	1,888,809,351.08	1,875,972,091.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16,500.00	268,333,656.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3,388,168.86	135,591,875.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233,361.81	17,290,471.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259,279.49	17,556,187.46
应交税费	40,552,033.42	11,809,751.86
其他应付款	110,100,000.53	113,335,254.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04,332.81	11,004,651.98

其他流动负债	2,648,325.34	2,025,616.00
流动负债合计	414,302,002.26	576,947,465.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4,204,469.74	288,496,774.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46,783.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05,642.61	4,788,08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056,896.34	293,284,857.31
负债合计	683,358,898.60	870,232,323.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2,560,322.14	332,560,322.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39,434.03	1,797,138.35
盈余公积	98,190,082.86	78,560,373.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2,607,571.38	316,645,68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3,797,410.41	969,563,516.70
少数股东权益	41,653,042.07	36,176,25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5,450,452.48	1,005,739,76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8,809,351.08	1,875,972,091.14

法定代表人：汪国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敦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妙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699,733.81	77,848,87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2,598,972.40	62,433,670.33
应收款项融资	35,514,793.64	86,825,163.48
预付款项	23,366,935.55	22,033,238.05
其他应收款	112,054,192.76	97,042,911.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0,758,257.57	75,094,991.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93,333.74	191,979.65
流动资产合计	542,986,219.47	421,470,826.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050,000.00	49,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147,205.62	18,846,264.30
固定资产	979,107,531.16	1,056,533,396.50
在建工程	16,109,173.23	12,502,45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34,989.25	
无形资产	74,129,250.04	76,284,184.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052,341.12	96,024,62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42,761.53	20,271,46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66,692.50	14,256,302.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7,539,944.45	1,343,768,686.53
资产总计	1,810,526,163.92	1,765,239,513.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16,500.00	250,309,200.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5,236,375.33	106,469,443.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920,540.76	14,694,210.06
应付职工薪酬	29,014,624.17	15,752,220.70
应交税费	37,617,483.46	4,889,110.16
其他应付款	79,805,447.99	69,575,915.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74,074.48	9,004,651.98
其他流动负债	2,217,658.61	1,688,102.05
流动负债合计	342,802,704.80	472,382,853.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0,204,469.74	230,354,238.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46,783.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05,642.61	4,788,08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056,896.34	235,142,321.57
负债合计	557,859,601.14	707,525,174.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2,560,322.14	332,560,322.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44,867.16
盈余公积	98,190,082.86	78,560,373.71
未分配利润	581,916,157.78	405,248,775.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2,666,562.78	1,057,714,338.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10,526,163.92	1,765,239,513.3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74,593,115.06	1,571,596,891.68
其中：营业收入	2,174,593,115.06	1,571,596,891.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20,154,844.08	1,546,192,279.45
其中：营业成本	1,714,562,976.21	1,398,727,502.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497,336.34	7,231,909.41
销售费用	10,570,192.39	8,259,331.20
管理费用	137,299,735.06	97,104,079.71
研发费用	15,545,429.16	10,043,720.08
财务费用	28,679,174.92	24,825,736.06
其中：利息费用	19,614,465.77	21,867,351.85
利息收入	432,589.87	304,166.61
加：其他收益	3,144,403.23	7,582,830.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45,436.11	-211,231,962.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270.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655.62	556,986.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208,184.20	-177,687,533.91
加：营业外收入	25,591.19	73,214.33
减：营业外支出	14,891,862.90	379,454.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9,341,912.49	-177,993,774.42
减：所得税费用	48,261,189.98	-40,133,433.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080,722.51	-137,860,341.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080,722.51	-137,860,341.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591,598.03	-141,891,777.87
2.少数股东损益	5,489,124.48	4,031,436.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080,722.51	-137,860,34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591,598.03	-141,891,777.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89,124.48	4,031,436.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15	-0.5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15	-0.5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汪国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敦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妙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88,511,860.92	1,287,868,158.69
减：营业成本	1,566,111,770.08	1,147,511,050.19
税金及附加	13,036,427.37	6,776,263.51
销售费用	8,988,024.72	6,496,737.17
管理费用	123,955,238.93	91,918,003.30
研发费用	15,543,204.56	9,930,907.05
财务费用	22,681,286.76	21,264,024.78
其中：利息费用	18,082,916.78	18,256,002.47
利息收入	422,406.22	202,211.36
加：其他收益	2,286,441.62	5,569,147.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02,920.16	-57,324,544.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270.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655.62	556,986.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0,965,344.16	-47,227,238.40
加：营业外收入	26,062.59	73,214.33
减：营业外支出	11,581,536.38	359,454.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9,409,870.37	-47,513,478.91
减：所得税费用	43,112,778.92	-8,028,988.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297,091.45	-39,484,490.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297,091.45	-39,484,490.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6,297,091.45	-39,484,490.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18	-0.1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18	-0.16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4,237,968.69	1,196,262,220.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02,021.69	20,582,079.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2,571.20	7,171,469.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2,362,561.58	1,224,015,769.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0,923,944.59	978,536,813.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50,546,220.13	122,827,936.81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104,651.16	22,262,466.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32,950.83	37,106,037.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207,766.71	1,160,733,25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154,794.87	63,282,513.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871.90	1,101,649.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871.90	1,101,649.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354,776.43	195,547,76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54,776.43	195,547,767.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61,904.53	-194,446,117.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525,812,75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0,000.00	18,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00,000.00	544,412,75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500,000.00	328,529,5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05,383.31	39,746,618.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9,925.18	11,160,038.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065,308.49	379,436,20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65,308.49	164,976,54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15,129.90	-1,193,512.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12,451.95	32,619,427.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30,452.43	74,611,024.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842,904.38	107,230,452.4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0,051,701.96	777,487,447.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64,278.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8,840.53	6,827,99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2,290,542.49	802,979,71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7,766,193.87	589,161,979.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122,199.37	113,463,308.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502,620.02	12,538,89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98,084.19	34,331,74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989,097.45	749,495,92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301,445.04	53,483,79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8,603.55	1,101,649.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7,956.99	50,404,571.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560.54	51,506,221.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790,624.43	146,866,120.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0,000.00	22,607,72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90,624.43	169,473,84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64,063.89	-117,967,627.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447,812,75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449,812,75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500,000.00	318,529,5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11,234.16	35,662,938.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285.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985,519.88	354,192,48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985,519.88	95,620,262.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0,999.71	-1,192,877.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850,861.56	29,943,552.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848,872.25	47,905,319.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699,733.81	77,848,872.2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797,138.35	78,560,373.71		316,645,682.50		969,563,516.70	36,176,251.35	1,005,739,76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797,138.35	78,560,373.71		316,645,682.50		969,563,516.70	36,176,251.35	1,005,739,76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7,704.32	19,629,709.15		175,961,888.88		194,233,893.71	5,476,790.72	199,710,684.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591,598.03		195,591,598.03	5,489,124.48	201,080,722.51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629,709.15	-19,629,709.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29,709.15	-19,629,709.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357,704.32					-1,357,704.32	-12,333.76	-1,370,038.08	
1. 本期提取							10,749,994.67					10,749,994.67	1,454,002.96	12,203,997.63	
2. 本期使用							-12,107,698.99					-12,107,698.99	-1,466,336.72	-13,574,035.7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439,434.03	98,190,082.86		492,607,571.38		1,163,797,410.41	41,653,042.07	1,205,450,452.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47,384.14	78,560,373.71		470,537,460.37		1,121,805,540.36	31,710,279.65	1,153,515,82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47,384.14	78,560,373.71		470,537,460.37		1,121,805,540.36	31,710,279.65	1,153,515,82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9,754.21			-153,891,777.87		-152,242,023.66	4,465,971.70	-147,776,051.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891,777.87		-141,891,777.87	4,031,436.63	-137,860,341.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84,289.28					2,084,289.28		2,084,289.28
1. 本期提取							8,431,835.24					8,431,835.24		8,431,835.24
2. 本期使用							-6,347,545.96					-6,347,545.96		-6,347,545.96
(六) 其他							-434,535.07					-434,535.07	434,535.0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797,138.35	78,560,373.71		316,645,682.50		969,563,516.70	36,176,251.35	1,005,739,768.0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344,867.16	78,560,373.71	405,248,775.48		1,057,714,33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344,867.16	78,560,373.71	405,248,775.48		1,057,714,33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344,867.16	19,629,709.15	176,667,382.30		194,952,224.29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6,297,091.45		196,297,091.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629,709.15	-19,629,709.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29,709.15	-19,629,709.1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344,867.16				-1,344,867.16
1. 本期提取								8,548,700.00				8,548,700.00
2. 本期使用								-9,893,567.16				-9,893,567.1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98,190,082.86	581,916,157.78		1,252,666,562.7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47,384.14	78,560,373.71	456,733,265.61		1,108,001,34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47,384.14	78,560,373.71	456,733,265.61		1,108,001,34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7,483.02		-51,484,490.13		-50,287,007.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484,490.13		-39,484,490.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97,483.02				1,197,483.02
1. 本期提取								7,290,769.75				7,290,769.75
2. 本期使用								-6,093,286.73				-6,093,286.7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332,560,322.14			1,344,867.16	78,560,373.71	405,248,775.48		1,057,714,338.4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龙实业”）、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化高科”）、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界投资”）和深圳市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为人民币7,500万元，其中：大龙实业出资人民币3,831.75万元，占股份比例51.09%，电化高科出资人民币894.00万元，占股份比例11.92%，新世界投资出资人民币2,174.25万元，占股份比例28.99%，深圳市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00.00万元，占股份比例8.00%；实收资本人民币7,500万元，业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健华证中洲验(2008)GF字第01000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年9月，经本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增资1,500万元，其中：大龙实业以机器设备、蒸汽运输管道和构筑物等热电资产辅助设施出资人民币874万元；电化高科以机器设备等热电资产出资人民币626万元。经上述增资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9,000万元，其中：大龙实业出资人民币4,705.75万元，占股份比例52.28%；电化高科出资人民币1,520万元，占股份比例16.89%；新世界投资出资人民币2,174.25万元，占股份比例24.16%；深圳市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00万元，占股份比例6.67%。实收资本9,000万元，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10143号验资报告验证。该等变更事项业经江西省商务厅于2010年12月16日以赣商外资管[2010]243号文批准。

2010年12月，经本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电化高科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00万股股份转让给乐平市新世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同意股东大龙实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万股股份转让给乐平市新世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经上述股权转让后本公司股本9,000万元，其中：大龙实业出资人民币4,505.75万元，占股份比例50.06%；电化高科出资人民币920万元，占股份比例10.22%；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174.25万元，占股份比例24.16%；乐平市新世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800万元，占股份比例8.89%；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深圳市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0月变更）出资为人民币600万元，占股份比例6.67%。该等变更事项业经江西省商务厅于2010年12月29日以赣商外资管[2010]284号文批准。

2011年5月，乐平市新世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名称变更为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11年5月20日，本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乐平市新世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名称变更为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变更后公司股份为9000万元，其中：大龙实业出资为人民币4505.75万元，占股份比例50.06%；电化高科出资为人民币9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22%；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2174.25万元，占股份比例24.16%；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前身“深圳市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0月变更）出资为人民币600万元，占股份比例6.67%；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为人民币800万元，占股份比例8.89%。

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31号文《关于核准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3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后股本12,000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0113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世龙实业，股票代码：002748）。

2016年5月，经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本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新增股本12,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实收资本24,000万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0477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工业园区（世龙科技园）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2007567501195

法定代表人：汪国清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是以生产精细化工产品为主的综合性化工企业，主要从事AC发泡剂（偶氮二甲酰胺）、氯化亚砷、氯碱、双氧水等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经营范围：烧碱、盐酸、液氯、氢气、硫酸、AC发泡剂（偶氮二甲酰胺）、次氯酸钠溶液、水合肼溶液、氯化亚砷、液氨、氨水、液体二氧化硫、4-氯丁酸甲酯、氯代乙二醇单丙醚、双氧水（过氧化氢）、2,2-二羟甲基丙酸、2,2-二羟甲基丁酸及上述产品的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24年1月18日）；液体消毒剂的生产及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上述产品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包装制品的销售；本企业自产的化工产品的出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出口（凭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经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5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西世龙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5.00	55.00
江西世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5.00	55.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四、十六）、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四、十三）、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二十三、二十七）、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四、三十四）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管理层判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

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

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

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

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4）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5）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3）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4）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

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

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

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的信用评级较低，信用损失风险较高，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一般。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客户信用评级及应收账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回收风险较低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账款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暂付款		
其他应收款-其他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

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

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

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23、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30	5	3.17—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4	5-10	6.43-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3	12.13
电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10	3	9.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

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软件	5	直线法
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

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9、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0、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

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32、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

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4、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自产产品销售
- (2) 供应链业务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产品销售及供应链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1）出口销售：在货物报关出口并取得报关单及提单时确认收入；

（2）自产产品境内销售：自产产品的境内销售，在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力凭证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3）供应链业务收入：本公司供应链业务包括贸易产品销售和供应链服务。贸易产品销售在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力凭证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供应链服务的主要内容包括购销代理、资金周转等，在提供服务的单次交易完成并结算后确认收入。

35、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董事会审批通过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董事会审批通过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董事会审批通过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的会计政策选择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具体如下：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注1）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4,403,298.41	4,403,298.41
资产合计	1,875,972,091.14	4,403,298.41	1,880,375,389.55
租赁负债	-	3,191,963.46	3,191,963.4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1,004,651.98	1,211,334.95	1,2,215,986.93
负债合计	870,232,323.09	4,403,298.41	874,635,621.50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确认租赁负债人民币3,191,963.46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4,403,298.41元、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1,334.95。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75%。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年2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14号”），自2021年2月2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14号，执行解释14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15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解释15号，执行解释15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230,452.43	107,230,452.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3,812,526.84	63,812,526.84	
应收款项融资	88,720,096.38	88,720,096.38	
预付款项	28,027,819.90	28,027,819.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564,966.45	8,564,966.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9,289,657.19	99,289,657.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70,308.88	9,970,308.88	
流动资产合计	405,615,828.07	405,615,828.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8,205,549.50	1,208,205,549.50	
在建工程	12,502,453.56	12,502,45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03,298.41	4,403,298.41
无形资产	79,247,836.83	79,247,836.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6,024,623.33	96,024,62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544,451.14	59,544,45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31,348.71	14,831,348.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0,356,263.07	1,474,759,561.48	
资产总计	1,875,972,091.14	1,880,375,389.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8,333,656.75	268,333,656.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5,591,875.83	135,591,875.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290,471.25	17,290,471.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556,187.46	17,556,187.46	
应交税费	11,809,751.86	11,809,751.86	
其他应付款	113,335,254.65	113,335,254.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1,004,651.98	12,215,986.93	1,211,334.95
其他流动负债	2,025,616.00	2,025,616.00	
流动负债合计	576,947,465.78	578,158,800.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8,496,774.08	288,496,774.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91,963.46	3,191,963.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88,083.23	4,788,08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284,857.31	296,476,820.70	
负债合计	870,232,323.09	874,635,621.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2,560,322.14	332,560,322.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97,138.35	1,797,138.35	
盈余公积	78,560,373.71	78,560,373.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6,645,682.50	316,645,68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69,563,516.70	969,563,516.70	
少数股东权益	36,176,251.35	36,176,25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739,768.05	1,005,739,76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5,972,091.14	1,880,375,389.55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848,872.25	77,848,87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433,670.33	62,433,670.33	
应收款项融资	86,825,163.48	86,825,163.48	
预付款项	22,033,238.05	22,033,238.05	

其他应收款	97,042,911.45	97,042,911.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5,094,991.56	75,094,991.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1,979.65	191,979.65	
流动资产合计	421,470,826.77	421,470,826.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050,000.00	49,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846,264.30	18,846,264.30	
固定资产	1,056,533,396.50	1,056,533,396.50	
在建工程	12,502,453.56	12,502,45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03,298.41	4,403,298.41
无形资产	76,284,184.83	76,284,184.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6,024,623.33	96,024,62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71,461.76	20,271,46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56,302.25	14,256,302.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3,768,686.53	1,348,171,984.94	
资产总计	1,765,239,513.30	1,769,642,811.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309,200.08	250,309,200.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6,469,443.07	106,469,443.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694,210.06	14,694,210.06	
应付职工薪酬	15,752,220.70	15,752,220.70	
应交税费	4,889,110.16	4,889,110.16	
其他应付款	69,575,915.14	69,575,915.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9,004,651.98	10,215,986.93	1,211,334.95
其他流动负债	1,688,102.05	1,688,102.05	
流动负债合计	472,382,853.24	473,594,188.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354,238.34	230,354,238.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91,963.46	3,191,963.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88,083.23	4,788,08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142,321.57	235,142,321.57	
负债合计	707,525,174.81	707,525,174.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2,560,322.14	332,560,322.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44,867.16	1,344,867.16	
盈余公积	78,560,373.71	78,560,373.71	
未分配利润	405,248,775.48	405,248,775.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7,714,338.49	1,057,714,338.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65,239,513.30	1,765,239,513.30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注1）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4,403,298.41	4,403,298.41
资产合计	1,875,972,091.14	4,403,298.41	1,880,375,389.55
租赁负债	-	3,191,963.46	3,191,963.4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1,004,651.98	1,211,334.95	12,215,986.93
负债合计	870,232,323.09	4,403,298.41	874,635,621.50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确认租赁负债人民币3,191,963.46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4,403,298.41元、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1,334.95。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75%。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	1.2%
环保税	按照污染物排放计算的污染当量	1.2 元、1.4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江西世龙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25%
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西世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年度本公司无税收优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3,638.70	28,634.97
银行存款	157,519,265.68	107,201,817.46
合计	157,842,904.38	107,230,452.43

其他说明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948,754.56	79.33%	199,818,182.29	93.40%	14,130,572.27	214,078,576.82	76.83%	201,868,815.18	94.30%	12,209,761.6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740,291.76	20.67%	1,663,887.50	2.99%	54,076,404.26	64,554,188.19	23.17%	12,951,422.99	20.06%	51,602,765.20
其中:										
账龄组合	55,740,291.76	100.00%	1,663,887.50	2.99%	54,076,404.26	64,554,188.19	23.17%	12,951,422.99	20.06%	51,602,765.20
合计	269,689,046.32	100.00%	201,482,069.79	74.71%	68,206,976.53	278,632,765.01	100.00%	214,820,238.17	77.10%	63,812,526.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	155,442,595.49	141,312,023.22	90.91%	回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东泰邦化工有限公司	58,506,159.07	58,506,159.07	100.00%	回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213,948,754.56	199,818,182.29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4,142,255.67	135,596.76	0.25%
其中: 信用期内	53,828,075.21		0.00%
1-2年	4,000.00	4,000.00	100.00%
2-3年	246,079.61	176,334.26	71.66%
3年以上	1,347,956.48	1,347,956.48	100.00%
3-4年	51,000.00	51,000.00	100.00%
4-5年	6,437.30	6,437.00	100.00%
5年以上	1,290,519.18	1,290,519.18	100.00%
合计	55,740,291.76	1,663,887.5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7,129,468.37
1 至 2 年	210,965,541.86
2 至 3 年	246,079.61
3 年以上	1,347,956.48
3 至 4 年	51,000.00
4 至 5 年	6,437.30
5 年以上	1,290,519.18
合计	269,689,046.3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01,868,815.18		2,050,632.89			199,818,182.2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2,951,422.99	-9,018,203.04		2,269,332.45		1,663,887.50
合计	214,820,238.17	-9,018,203.04	2,050,632.89	2,269,332.45		201,482,069.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69,332.4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江西电化中达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269,332.45	公司已注销, 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是
合计	--	2,269,332.45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江西电化中达化工有限公司因经营不善已破产注销，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通过对其进行了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55,442,595.49	57.64%	141,312,023.22
客户二	58,506,159.07	21.69%	58,506,159.07
客户三	6,429,957.21	2.38%	
客户四	5,272,913.47	1.96%	
客户五	4,867,645.00	1.80%	
合计	230,519,270.24	85.47%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3、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988,701.64	88,720,096.38
合计	41,988,701.64	88,720,096.3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187,849.89	94.22%	27,383,669.99	97.70%
1 至 2 年	790,130.13	3.21%	297,489.28	1.06%
2 至 3 年	285,600.81	1.16%	88.00	0.00%
3 年以上	346,660.63	1.41%	346,572.63	1.24%
合计	24,610,241.46	--	28,027,819.9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77,805.00	3 年以上	交易未完成
供应商二	28,800.00	3 年以上	交易未完成
合计	106,605.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14,770,181.72	60.02%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420,739.23	8,564,966.45
合计	3,420,739.23	8,564,966.4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货款	9,416,000.00	10,716,000.00
备用金	329,921.07	582,555.79
暂付款	330,000.00	366,000.00
其他	5,900,921.44	5,233,114.12
合计	15,976,842.51	16,897,669.9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0,703.46		7,742,000.00	8,332,703.4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30,503.82		3,992,896.00	4,223,399.82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21,207.28		11,734,896.00	12,556,103.2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50,371.35
1 至 2 年	12,558,500.92
2 至 3 年	136,050.00
3 年以上	331,920.24
3 至 4 年	48,763.20
4 至 5 年	82,756.06
5 年以上	200,400.98

合计	15,976,842.51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7,742,000.00	3,992,896.00				11,734,896.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员工备用金	118,484.21	14,166.17				132,650.38
暂付款	39,400.00	600.00				40,000.00
其他	432,819.25	215,737.65				648,556.90
合计	8,332,703.46	4,223,399.82				12,556,103.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预付货款	9,416,000.00	1-2 年	58.94%	9,350,896.00

误付款	误付款	2,384,000.00	1-2 年	14.92%	2,384,000.00
代扣代缴五险一金	代扣代缴款	1,589,626.37	1 年以内	9.95%	
应收工伤理赔款	误付款	546,999.51	1 年以内	3.42%	
邓京云	误付款	504,050.00	1-2 年	3.15%	151,215.00
合计	--	14,440,675.88	--	90.39%	11,886,111.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057,576.42	1,179,008.43	90,878,567.99	56,077,219.99	1,335,083.22	54,742,136.77
在产品	16,673,410.32		16,673,410.32	6,909,647.04		6,909,647.04
库存商品	69,287,606.08		69,287,606.08	37,637,873.38		37,637,873.38
合计	178,018,592.82	1,179,008.43	176,839,584.39	100,624,740.41	1,335,083.22	99,289,657.1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35,083.22	49,270.50		205,345.29		1,179,008.43
合计	1,335,083.22	49,270.50		205,345.29		1,179,008.4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	12,052,543.73	9,937,687.64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32,621.24
合计	12,052,543.73	9,970,308.88

其他说明：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29,418,275.18	1,208,205,549.50
合计	1,129,418,275.18	1,208,205,549.5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器仪表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5,677,458.49	1,247,076,057.28	9,458,581.01	128,502,657.51	7,514,552.27	1,778,229,306.56
2.本期增加金额	14,063,697.47	18,586,003.02	3,253,016.38	2,614,463.58	564,425.62	39,081,606.07
(1) 购置	97,442.20	733,773.81	2,205,228.76	810,465.50	564,425.62	4,411,335.89
(2) 在建工程转入	13,966,255.27	17,852,229.21	1,047,787.62	1,803,998.08		34,670,270.1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3,080.64	2,526,412.08	31,900.00	31,902.65	5,099.00	2,748,394.37

(1) 处置或 报废	153,080.64	2,526,412.08	31,900.00	31,902.65	5,099.00	2,748,394.37
4.期末余额	399,588,075.32	1,263,135,648.22	12,679,697.39	131,085,218.44	8,073,878.89	1,814,562,518.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252,907.87	441,562,846.06	5,474,602.47	42,670,994.16	4,062,406.50	570,023,757.06
2.本期增加金 额	15,997,800.82	87,458,213.59	955,271.37	11,293,687.51	893,346.00	116,598,319.29
(1) 计提	15,997,800.82	87,458,213.59	955,271.37	11,293,687.51	893,346.00	116,598,319.29
3.本期减少金 额	18,599.88	1,438,336.73	13,131.82	5,374.08	2,390.76	1,477,833.27
(1) 处置或 报废	18,599.88	1,438,336.73	13,131.82	5,374.08	2,390.76	1,477,833.27
4.期末余额	92,232,108.81	527,582,722.92	6,416,742.02	53,959,307.59	4,953,361.74	685,144,243.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或 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307,355,966.51	735,552,925.30	6,262,955.37	77,125,910.85	3,120,517.15	1,129,418,275.18
2.期初账面价 值	309,424,550.62	805,513,211.22	3,983,978.54	85,831,663.35	3,452,145.77	1,208,205,549.5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35,277,269.91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877,775.83	12,502,453.56
合计	24,877,775.83	12,502,453.5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19 年新增设备技改	6,104,399.32		6,104,399.32	3,948,860.79		3,948,860.79
2020 年新增设备技改	1,293,773.43		1,293,773.43	7,785,272.45		7,785,272.45
2021 年新增设备技改	6,056,627.20		6,056,627.20			
其他零星工程	2,662,306.44		2,662,306.44	768,320.32		768,320.32
对氯苯甲醛技改项目-填平补齐工程	7,224,037.67		7,224,037.67			
邻氯苯腈技改项目-催化剂项目	1,536,631.77		1,536,631.77			
合计	24,877,775.83		24,877,775.83	12,502,453.56		12,502,453.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9 年新增设备技改		3,948,860.79	2,155,538.53			6,104,399.32						其他
2020 年新增设备技改		7,785,272.45	7,552,061.80	14,043,560.82		1,293,773.43						其他
2021 年新增			16,286,024.63	10,229,397.43		6,056,627.20						其他

设备技改												
对氯苯甲醛 技改填平补 齐工程	9,000,000.00		7,366,658.73	142,621.06		7,224,037.67	81.85%	81.85%				其他
邻氯苯腈技 改项目-催化 剂项目	2,000,000.00		1,632,089.86	95,458.09		1,536,631.77	81.60%	81.60%				其他
对氯苯甲醛 技改安气提 升工程	10,000,000.00		10,159,232.78	10,159,232.78			101.59%	100.00%				其他
其他零星工 程		768,320.32	1,893,986.12			2,662,306.44						其他
合计	21,000,000.00	12,502,453.56	47,045,592.45	34,670,270.18		24,877,775.83	--	--				--

10、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03,298.41	4,403,298.4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403,298.41	4,403,298.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268,309.16	1,268,309.16
(1) 计提	1,268,309.16	1,268,309.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68,309.16	1,268,309.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34,989.25	3,134,989.25
2.期初账面价值	4,403,298.41	4,403,298.41

其他说明：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92,503,340.23		1,132,075.46	1,475,018.97	95,110,434.66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2,503,340.23		1,132,075.46	1,475,018.97	95,110,434.6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928,949.70		122,641.47	811,006.66	15,862,597.83
2.本期增加金额	1,892,826.57		209,791.10	113,207.52	2,215,825.19
(1) 计提	1,892,826.57		209,791.10	113,207.52	2,215,825.1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821,776.27		332,432.57	924,214.18	18,078,423.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681,563.96		799,642.89	550,804.79	77,032,011.64
2.期初账面价值	77,574,390.53		1,009,433.99	664,012.31	79,247,836.8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离子膜电解槽维护	3,862,958.61	4,741,592.93	1,012,647.34		7,591,904.20
钨触媒	63,980,503.22		6,734,789.76		57,245,713.46
双氧水工作液	28,181,161.50		2,966,438.04		25,214,723.46
合计	96,024,623.33	4,741,592.93	10,713,875.14		90,052,341.12

其他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4,038,173.07	53,509,543.27	223,152,941.63	48,863,833.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00,915.40	375,228.85	1,200,217.54	300,054.38
可抵扣亏损	3,549,789.09	887,447.27	45,459,863.71	6,962,599.16
存货减值准备	1,179,008.43	294,752.11	1,335,083.22	200,262.48
应付职工薪酬	29,014,624.17	7,253,656.04	16,298,846.58	2,499,489.58
政府补助	2,905,642.61	726,410.65	4,788,083.23	718,212.48
合计	252,188,152.77	63,047,038.19	292,235,035.91	59,544,451.14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47,038.19		59,544,451.1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170,925.42	1,659,423.24
合计	3,170,925.42	1,659,423.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767,528.19	767,528.19	
2025 年	891,895.05	891,895.05	
2026 年	1,511,502.18		
合计	3,170,925.42	1,659,423.24	--

其他说明：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购买款	8,285,228.51		8,285,228.51	6,831,348.71		6,831,348.71
预付土地购买款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6,285,228.51		16,285,228.51	14,831,348.71		14,831,348.71

其他说明：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8,024,456.67
信用借款	12,016,500.00	250,309,200.08
合计	12,016,500.00	268,333,656.75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106,311,552.55	79,157,319.04
应付设备采购款	16,782,730.44	26,649,158.57
应付运输费	11,497,626.77	10,819,865.39
其他	38,796,259.10	18,965,532.83
合计	173,388,168.86	135,591,875.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9,997,500.00	公司失联未支付
供应商二	650,000.00	工程尾款，对方未开票
供应商三	150,022.00	工程尾款
供应商四	134,057.83	未结算
供应商五	125,143.59	未结算
供应商六	115,000.00	未结算
合计	11,171,723.42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7,233,361.81	17,290,471.25
合计	27,233,361.81	17,290,471.2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18、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556,187.46	154,835,727.25	141,134,932.82	31,256,981.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64,719.58	9,662,421.98	2,297.60
合计	17,556,187.46	164,500,446.83	150,797,354.80	31,259,279.4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015,331.19	132,601,256.84	119,516,144.80	30,100,443.23
2、职工福利费		7,635,528.06	7,635,528.06	
3、社会保险费		5,200,984.57	4,688,009.32	512,975.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26,507.50	3,891,392.42	35,115.08
工伤保险费		754,699.67	754,580.17	119.50
生育保险费		519,777.40	42,036.73	477,740.67
4、住房公积金		6,872,828.00	6,872,028.00	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0,856.27	2,525,129.78	2,423,222.64	642,763.41
合计	17,556,187.46	154,835,727.25	141,134,932.82	31,256,981.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377,287.66	9,375,082.06	2,205.60
2、失业保险费		287,431.92	287,339.92	92.00
合计		9,664,719.58	9,662,421.98	2,297.60

其他说明：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993.79	3,320,322.16
企业所得税	38,279,369.13	6,566,955.18
个人所得税	55,864.37	12,268.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5,017.73	299,034.30
房产税	438,597.53	381,768.14
土地使用税	534,677.34	534,677.37
印花税	110,946.10	98,734.62
教育费附加	303,010.63	179,420.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2,007.11	119,613.71
环保税	112,549.69	296,957.22
合计	40,552,033.42	11,809,751.86

其他说明：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0,100,000.53	113,335,254.65
合计	110,100,000.53	113,335,254.6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运费	3,634,028.58	1,839,666.89
押金及保证金	6,741,800.00	6,721,800.00
工程、劳务费	80,316,714.01	83,200,145.02
零星采购款及其他	1,051,486.41	1,245,231.96
企业借款	18,355,971.53	20,328,410.78
合计	110,100,000.53	113,335,254.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涌亿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保证金
赣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518,260.37	尚未结算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516,600.00	尚未结算
樟树市恒宇危货运输有限公司	1,500,000.00	保证金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10,426,050.00	借款及利息
合计	19,960,910.37	--

其他说明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49,061.61	11,004,651.9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5,271.20	1,211,334.95
合计	17,104,332.81	12,215,986.93

其他说明：

2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648,325.34	2,025,616.00
合计	2,648,325.34	2,025,616.00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29,472,751.00	248,972,751.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80,780.35	514,023.0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49,061.61	-10,990,000.00
合计	264,204,469.74	288,496,774.0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本公司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为抵押物自交通银行景德镇分行取得借款，借款期限自提款之日起至2025年10月18日，利率为浮动利率。截止2021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71亿元。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支行签订了长期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6000万元，年利率7.35%，借款期限5年。该借款由本公司以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世龙生物科技少数股东以其股权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2、本公司2020年度自建设银行乐平支行分次取得长期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2020年5月28日至2023年5月27日）、3000万元（借款期限：2020年4月26日至2023年4月25日），共计5000万元的长期借款，借款利率均为浮动利率。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借款尚未到期。

2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946,783.99	3,191,963.46
合计	1,946,783.99	3,191,963.46

其他说明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88,083.23		1,882,440.62	2,905,642.61	
合计	4,788,083.23		1,882,440.62	2,905,642.6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AC 发泡剂项目*1	49,999.68			49,999.68				
水合肼项目*2	320,000.03			39,999.96			280,000.07	
环保节水专项资金*4	805,000.00			420,000.00			385,000.00	
零距离离子膜电解槽烧	1,767,856.86			385,714.32			1,382,142.54	

碱技术改造专项资金*5								
工业发展基金*6	866,393.65			866,393.65				
超细 AC 技改项目*7	18,333.01			18,333.01				
锅炉超低排放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960,500.00			102,000.00			858,500.00	
合计	4,788,083.23			1,882,440.62			2,905,642.61	

其他说明：

本期递延收益减少额全部按照政府补贴项目对应固定资产折旧期，分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

*1、2007年3月，根据《关于拨付2006年高新技术出口产品技改贷款贴息和研发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财企[2007]4号文件），财政部下达至江西省财政厅同意给予本公司年产10000吨改性AC发泡剂项目财政补贴款70万元，该项目已于2007年竣工，按照折旧期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摊销完毕。

*2、2007年1月，根据江西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和江西省财政厅赣经贸投资发[2006]155号文件《关于下达2006年技术改造贴息资金计划的通知》，本公司收到水合肼及其配套项目技术改造贴息资金40万元，该项目已于2019年竣工，按照折旧期限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3、2010年8月，根据《国发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投资[2010]451号），本公司收到环保节水专项资金420万元，该项目已于2012年12月竣工，按照折旧期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4、2010年12月，根据《国发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投资[2010]2098号），本公司收到零距离离子膜电解槽烧碱技术改造专项资金540万元，该项目已于2011年8月竣工，按照折旧期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5、2011年5月，根据《乐平鼓励客商投资优惠办法》（乐发[2007]13号文），并参照《乐平市金山工业基地鼓励客商投资优惠办法》，本公司收到乐平市财政局关于公司为工业园区内企业提供水电蒸汽等服务而建设的设施的补助款25,991,800.00元，因该公共设施均已经在用，按照平均折旧年限10年从收到补助款月份起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收益。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摊销完毕。

*6、2011年10月，根据《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商务厅关于拨付2010年度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的通知》（赣财企[2011]61号），本公司收到江西省财政厅拨付的超细AC技改项目专项资金200,000.00元。该项目已于2011年12月竣工，按照折旧期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摊销完毕。

*7、2020年9月，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达2019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景财资环指(2020)3号，本公司收到乐平市财政局拨付的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1,020,000.00

元，用于热电厂锅炉超低排放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于2020年6月份竣工投产，按照折旧期限计入当期损益。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说明：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2,560,322.14			332,560,322.14
合计	332,560,322.14			332,560,322.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97,138.35	10,749,994.67	12,107,698.99	439,434.03
合计	1,797,138.35	10,749,994.67	12,107,698.99	439,434.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8,560,373.71	19,629,709.15		98,190,082.86
合计	78,560,373.71	19,629,709.15		98,190,082.8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6,645,682.50	470,537,460.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6,645,682.50	470,537,460.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591,598.03	-141,891,777.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629,709.15	12,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2,607,571.38	316,645,682.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3,615,644.53	1,697,510,888.52	1,544,716,676.56	1,379,339,203.18
其他业务	20,977,470.53	17,052,087.69	26,880,215.12	19,388,299.81
合计	2,174,593,115.06	1,714,562,976.21	1,571,596,891.68	1,398,727,502.9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AC 发泡剂	997,017,292.71		997,017,292.71
氯化亚砷	50,424,180.06		50,424,180.06
液氯	57,464,696.14		57,464,696.14
氯气	5,992,339.51		5,992,339.51
十水碳酸钠	35,142,964.42		35,142,964.42
蒸汽	2,780,216.53		2,780,216.53
烧碱	233,952,425.34		233,952,425.34

氨水	71,636,051.15			71,636,051.15
双氧水	160,702,783.81			160,702,783.81
水合肼	179,289,558.57			179,289,558.57
丁酯	91,317,777.38			91,317,777.38
氯醚	25,336,229.22			25,336,229.22
对氯苯甲醛	139,305,656.65			139,305,656.65
对氯苯甲酸	5,056,274.31			5,056,274.31
邻氯苯腈	57,800,964.58			57,800,964.58
丙酸	22,010,643.52			22,010,643.52
液体丙醛	1,592,920.35			1,592,920.35
其他	22,057,007.51			22,057,007.51
贸易类产品	15,713,133.30			15,713,133.3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东北地区	28,313,858.36			28,313,858.36
华北地区	210,527,186.37			210,527,186.37
华东地区	1,460,031,598.12			1,460,031,598.12
华南地区	90,164,843.04			90,164,843.04
华中地区	93,448,851.80			93,448,851.80
西南地区	18,693,988.57			18,693,988.57
出 口	273,412,788.80			273,412,788.8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化工行业	2,134,042,757.72			2,134,042,757.72
热电行业	2,780,216.53			2,780,216.53
其他行业	37,770,140.81			37,770,140.81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对于向购买方销售的商品，本公司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即商品运送至对方的指定地点或者交给对方指定的承运人时确认收入。在交付后，购买方有决定商品分销方式以及销售价格的自主权，对销售盈余、商品的滞销风险以及亏损承担主要责任。由于商品交付给购买方代表了取得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款项的到期仅取决于时间流逝，故本公司在商品交付给购买方时确认一项应收款。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7,233,361.81 元，其中，27,233,361.81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3,364.28	986,633.82
教育费附加	2,402,018.58	591,980.30
房产税	1,773,259.54	1,470,476.79
土地使用税	2,138,709.45	2,138,709.45
车船使用税	7,030.00	8,580.00
印花税	909,667.58	712,766.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01,345.73	394,653.49
环境保护税	661,941.18	928,109.11
合计	13,497,336.34	7,231,909.41

其他说明：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417,615.61	2,819,453.29
其他	3,847,424.26	2,777,838.03
销售佣金	2,305,152.52	2,662,039.88
合计	10,570,192.39	8,259,331.20

其他说明：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保公积金	74,768,683.20	50,968,494.48
折旧费	16,702,641.62	10,445,914.31
办公费	3,384,820.30	2,351,925.73
修理费	13,806,837.29	8,524,842.08
咨询费	5,791,707.60	3,041,317.97
排污费	6,023,829.69	11,947,913.17
业务招待费	7,058,967.22	3,438,773.45
无形资产摊销	2,215,825.19	2,215,825.08
其他	7,546,422.95	4,169,073.44
合计	137,299,735.06	97,104,079.71

其他说明：

3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工资	15,339,154.19	9,696,325.22
直接投入	81,145.63	95,674.44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116,001.04	116,003.12
其他费用	9,128.30	135,717.30
合计	15,545,429.16	10,043,720.08

其他说明：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935,240.55	19,285,054.69
减：利息收入	460,475.92	304,166.61
汇兑损益	1,688,702.97	2,697,908.90
银行手续费	543,100.98	564,641.92
其他	1,972,606.34	2,582,297.16
合计	28,679,174.92	24,825,736.06

其他说明：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1,882,440.62	3,574,394.33
政府补助	1,211,492.10	3,913,923.97
个税手续费返还	50,470.51	94,511.89
合计	3,144,403.23	7,582,830.19

3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223,399.82	-7,353,732.8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068,835.93	-203,878,230.18
合计	6,845,436.11	-211,231,962.99

其他说明：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9,270.50	
合计	-49,270.50	

其他说明：

4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70,655.62	556,986.66
合计	-170,655.62	556,986.66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25,591.19	73,214.33	25,591.19
合计	25,591.19	73,214.33	25,591.19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21,375.00	358,000.00	321,375.00
滞纳金及罚款	129,777.30	1,454.84	129,777.30
火灾损失	2,569,479.91		2,569,479.91
碳排放权	11,159,826.67		11,159,826.6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69,918.58		669,918.58
其他	41,485.44	20,000.00	41,485.44
合计	14,891,862.90	379,454.84	14,891,862.90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763,777.03	6,560,549.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02,587.05	-46,693,982.32
合计	48,261,189.98	-40,133,433.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9,341,912.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335,478.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38,022.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4,921.72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7,875.56
本期税率变动的影响	-13,569,306.3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885,801.14
所得税费用	48,261,189.98

其他说明

4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60,475.92	304,166.61
政府补助	635,143.61	3,745,286.79
其他往来款	1,226,951.67	3,122,015.83
合计	2,322,571.20	7,171,469.2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539,406.26	564,641.92
销售费用付现	5,823,110.92	4,805,340.11
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付现	21,437,088.43	26,408,895.06
其他往来款	1,373,518.55	5,327,160.87
碳排放权	7,459,826.67	0.00
合计	36,632,950.83	37,106,037.96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借款及利息	6,100,000.00	18,600,000.00
合计	6,100,000.00	18,6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借款及利息	9,385,639.46	11,160,038.81
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074,285.72	
合计	10,459,925.18	11,160,038.81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1,080,722.51	-137,860,341.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96,165.61	211,231,962.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598,319.29	90,133,549.6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68,309.16	0.00
无形资产摊销	2,215,825.19	2,215,825.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13,875.14	5,468,128.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655.62	-556,986.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9,918.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935,240.55	24,565,260.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3,502,587.05	-46,693,982.32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393,852.41	-5,575,998.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931,284.42	3,316,287.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263,249.48	-82,961,191.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154,794.87	63,282,513.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7,842,904.38	107,230,452.4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230,452.43	74,611,024.4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12,451.95	32,619,427.9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7,842,904.38	107,230,452.43
其中: 库存现金	323,638.70	28,634.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7,519,265.68	107,201,817.4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842,904.38	107,230,452.43

其他说明: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27,317,484.74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3,010,037.15	银行借款抵押
长期待摊费用	82,460,436.92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372,787,958.81	--

其他说明：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分别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作为抵押，自交通银行景德镇分行取得借款1.71亿元；自景德镇农商银行取得借款6,000.00万元。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315,926.41	6.3757	8,389,952.01
欧元	0.01	7.2197	0.07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715,480.00	6.3757	10,937,385.84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514,620.30	6.3757	3,281,064.65
欧元	18,070.00	7.2197	130,459.98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0.00		1,882,440.6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211,492.10		1,211,492.1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乐平市	1000 万元	供应链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世龙化工技 术研发中心有限 公司	乐平市	200 万元	研发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世龙新材料 有限公司	乐平市	1500 万元	化工生产	55.00%		投资设立
江西世龙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	乐平市	5000 万元	化工生产	51.00%		投资设立
江西世龙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乐平市	600 万元	节能环保服务	55.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00%	6,286,981.82		36,359,869.42
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45.00%	-584,180.31		5,565,231.1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2,393,908.74	132,209,841.38	184,603,750.12	54,188,948.75	56,193,545.47	110,382,494.22	42,054,524.68	120,417,578.94	162,472,103.62	42,931,156.97	58,142,535.74	101,073,692.71
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15,229,749.84	19,855,115.16	35,084,865.00	22,717,684.78		22,717,684.78	16,061,271.06	18,937,275.34	34,998,546.40	21,333,187.71		21,333,187.7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787,474.30	12,848,015.90	12,848,015.90	5,697,344.81	48,076,775.12	10,243,425.93	10,243,425.93	-7,565,247.66
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24,445,468.15	-1,298,178.47	-1,298,178.47	641,987.95	13,426,980.63	-1,111,427.53	-1,111,427.53	-665,963.75

其他说明：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

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69,689,046.32	201,482,069.79
其他应收款	15,976,842.51	12,556,103.28
合计	285,665,888.83	214,038,173.07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85.48%（2020年：83.24%），应收账款集中度较高，本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对部分客户单独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具体详见附注六、注释2。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12,016,500.00	-	-	12,016,500.00
应付账款	-	173,388,168.86	-	-	173,388,168.86
其他应付款	-	110,873,950.53	-	-	110,873,950.53
其他流动负债	-	2,648,325.34	-	-	2,648,325.34
长期借款	-	-	264,204,469.74	-	264,204,469.74
租赁负债	-	-	1,946,783.99	-	1,946,783.99
一年到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7,104,332.81	-	-	17,104,332.81
合计	-	316,031,277.54	266,151,253.73	-	582,182,531.27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

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389,952.01	0.07	8,389,952.08
应收账款	10,937,385.84		10,937,385.84
小计	19,327,337.85	0.07	19,327,337.92
外币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3,281,064.65	130,459.98	3,411,524.63
小计	3,281,064.65	130,459.98	3,411,524.63

（3）敏感性分析：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 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159.16万元（2020年度约368.13万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短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2.21亿元，详见附注六注释23。

（2）敏感性分析：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117.09万元（2020年度约368.13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

借款。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江西省乐平市	未从事具体经营性业务	7670 万元人民币	37.55%	37.55%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乐平市	未从事具体经营性业务	6970 万元人民币	7.67%	7.6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母公司，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系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由于股权较为分散，无实际控制人，因此本公司无最终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七（一）。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汪国清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实际控制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份额
吴华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的重要股东
江西电化乐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乐安江化工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衢州市衢化化工有限公司	吴华实际控制的企业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汪国清、吴华对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西江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时任监事会主席冯汉华实际控制的企业
江西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	时任董事曾道龙曾参与其经营管理，对其生产经营存在重大影响，根据实质重于形式认定的关联方。2021 年 9 月曾道龙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江西电化中达化工有限公司	吴华对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公司已注销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原副总汪大中亲属控制的公司，2021 年 8 月。汪大中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衢州市衢化化工有限公司	盐酸	17,300.18	50,000.00	否	2,503,565.48
江西江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接轨费、蒸汽	7,710,053.60	10,700,000.00	否	666,666.68
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咨询费	495,049.50	500,000.00	否	493,447.39
江西省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	双氧水、硫磺	0.00	0.00	否	31,533.98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盐酸	133,077.69	0.00	是	90,107.61

合计		8,355,480.97	11,250,000.00	否	3,785,321.14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省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	水、电、氢气、十水碳酸钠等	24,712,411.82	44,550,553.60
江西电化乐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液氯、离子膜烧碱等	29,164,362.73	21,200,802.66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离子膜烧碱	919,220.00	0.00
江西江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离子膜烧碱	212,816.45	0.00
衢州市衢化化工有限公司	离子膜烧碱	4,991,342.12	3,482,189.90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离子膜烧碱、十水等	488,800.89	2,642,047.08
合计		60,488,954.01	71,875,593.2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2月17日	2021年02月16日	本年度参照银行贷款平均利率计算利息，借款已逾期尚未归还。
拆出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834,197.71	5,355,4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省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	3,466,820.98	0.00	5,831,692.41	0.00
应收账款	江西电化乐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3,219.67	0.00	1,181,152.04	0.00
应收账款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0.00	5,316,975.95	5,316,975.95
应收账款	江西江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3,606,153.22	3,606,153.22
应收账款	江西电化中达化工有限公司	0.00	0.00	2,269,332.45	2,269,332.45
应款项融资	江西省博浩源化工有限公司	0.00	0.00	1,575,884.08	0.00
应款项融资	江西电化乐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00		2,900,000.00	0.00
应款项融资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62,766.00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衢州市衢化化工有限公司	9,344.57	854,742.10
应付账款	江西江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7,459,797.57	0.00
应付账款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14,086.80	46,450.97
其他应付款	衢州市衢化化工有限公司	7,188.12	7,188.12
其他应付款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10,426,050.00	10,968,000.00
合同负债	衢州市衢化化工有限公司	201,061.25	94,769.30
合同负债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64,390.97	50,672.21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控股子公司清算

由于江西世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以来，其在公司产品环保成本方面的研发达成的效益与设立期初的预期目标存在一定差距。2021年11月1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并注销合资子公司世龙环保科技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环保科技公司尚未完成注销。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之子公司世龙供应链公司诉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简称“翔鼎贸易公司”）、彭旭华、吴迪、吴能、邹赛萍一案。

2021年7月14日，世龙供应链公司向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合同纠纷民事诉讼，要求：1) 依法调解或判决翔鼎贸易公司返还货款10716000元及利息（从2021年6月1日起至实际还款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支付损失赔偿金260000元，共计10976000元；2) 依法确认担保协议书合法有效并要求彭旭华、吴迪、吴能、邹赛萍履行担保义务，偿还担保债务10976000元；3) 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2021年9月28日，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21）赣02民初50号判决书对本案作出判决，判令：1) 被告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10,976,000元，并以货款10,716,000元为基数，从2021年6月1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至实际还款日止。2) 在原告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就上述款项对被告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的财产依法强制执行后仍不能履行的部分，由被告彭旭华、吴迪承担保证责任。3) 驳回原告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法院判决书下达后，由于翔鼎贸易及彭旭华、吴迪未履行判决所确定的义务，2022年1月，世龙供应链公司向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2年1月20日，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2）赣02执27号执行裁定书，裁定：1) 冻结、划拨被执行人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银行存款11142032元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彭旭华、吴迪银行存款人民币11054376元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 或者查封、扣押、冻结、拍卖、变卖被执行人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彭旭华、吴迪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财产。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案件仍在执行中。根据上述案件的相关事实，并结合经办律师的法律意见，本公司结合采取的保全措施及被告人实际可执行的财产状况，对景德镇翔鼎贸易有限公司应收款单体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坏账准备，详见附注六、注释5。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并购或重组计划	2022 年 4 月，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世龙新材料公司”）少数股东杨坤武、廖绍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坤武将其持有的世龙新材料公司 29%的股权、廖绍平将其持有的世龙新材料公司 16%的股权，分别以 435 万元、240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世龙新材料公司 100%的股权，世龙新材料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上述股权收购尚未完成。	0.00	
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本公司因与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简称“涌垦化工”）、沈勇存在买卖合同纠纷。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向乐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 判决被告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 6,424.31.00 万元，违约金 1,284.862.00 万元，总计 7,709.172 万元。2) 判决被告沈勇在其持有的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价值范围内，对第一项诉讼请求中的货款本金 6,424.31 万	0.00	

	元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 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2022 年 1 月 27 日, 乐平市人民法院正式立案并出具了 (2022) 赣 0281 民初 484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截止本报告出具日, 该案件尚在审理中。根据上述案件的相关事实, 本公司结合采取的保全措施, 对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应收款单独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坏账准备。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682,368.74	52.27%	51,551,796.47	78.49%	14,130,572.27	65,724,656.04	51.07%	53,514,894.40	81.42%	12,209,761.6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983,1	47.73%	1,514,76	2.53%	58,468,40	62,978,63	48.93%	12,754,72	20.25%	50,223,908.

备的应收账款	67.28		7.15		0.13	4.34		5.65		69
其中:										
账龄组合	40,291,642.08	67.17%	1,514,767.15	3.76%	38,776,874.93	59,537,783.85	94.54%	12,754,725.65	21.42%	46,783,058.2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9,691,525.20	32.83%			19,691,525.20	3,440,850.49	5.46%			3,440,850.49
合计	125,665,536.02	100.00%	53,066,563.62	42.23%	72,598,972.40	128,703,290.38	100.00%	66,269,620.05	51.49%	62,433,670.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	65,682,368.74	51,551,796.47	78.49%	回款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65,682,368.74	51,551,796.47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8,837,096.69	60,221.76	0.16%
其中: 信用期内	38,691,066.23		0.00%
1-2年			
2-3年	106,588.91	106,588.91	100.00%
3年以上	1,347,956.48	1,347,956.48	100.00%
3-4年	51,000.00	51,000.00	100.00%
4-5年	6,437.30	6,437.00	100.00%
5年以上	1,290,519.18	1,290,519.18	100.00%
合计	40,291,642.08	1,514,767.1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1,515,834.59
1至2年	62,695,156.04
2至3年	106,588.91
3年以上	1,347,956.48
3至4年	51,000.00
4至5年	6,437.30
5年以上	1,290,519.18
合计	125,665,536.0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3,514,894.40		1,963,097.93			51,551,796.47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2,754,725.65	-8,970,626.05		2,269,332.45		1,514,767.15
合计	66,269,620.05	-8,970,626.05	1,963,097.93	2,269,332.45		53,066,563.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69,332.4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江西电化中达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269,332.45	公司已注销	管理层审批	是
合计	--	2,269,332.45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江西电化中达化工有限公司因经营不善已破产注销，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通过对其进行了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5,682,368.74	52.27%	51,551,796.47
客户二	16,119,695.99	12.83%	
客户三	6,429,957.21	5.12%	
客户四	5,272,913.47	4.20%	
客户五	3,571,829.21	2.84%	
合计	97,076,764.62	77.26%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2,054,192.76	97,042,911.45
合计	112,054,192.76	97,042,911.4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326,064.35	482,915.79
暂付款	330,000.00	366,000.00
其他往来款及内部关联方往来	114,603,335.69	99,168,399.12

合计	115,259,400.04	100,017,314.91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0,403.46		2,384,000.00	2,974,403.4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30,803.82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21,207.28		2,384,000.00	3,205,207.2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498,873.30
1 至 2 年	48,739,388.45
2 至 3 年	47,689,218.05
3 年以上	331,920.24
3 至 4 年	48,763.20
4 至 5 年	82,756.06
5 年以上	200,400.98
合计	115,259,400.0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384,000.00					2,384,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						

款						
其中：员工备用金	118,184.21	14,466.17				132,650.38
暂付款	39,400.00	600.00				40,000.00
其他	432,819.25	215,737.65				648,556.90
合计	2,974,403.46	230,803.82				3,205,207.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97,214,882.97	一年以内： 13659336.94；1-2 年：36192171.2；其 余为2-3年	84.34%	
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694,411.17	一年以内： 2099901.62；与其 余为1-2年	10.15%	
徐炳洪	误付款	2,384,000.00	1-2年	2.07%	2,384,000.00
个人代扣养老金	代扣员工个人养老金	957,548.72	1年以内	0.83%	
应收工伤理赔款	应收工伤理赔	546,999.51	1年以内	0.47%	
合计	--	112,797,842.37	--	97.86%	2,384,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050,000.00		49,050,000.00	49,050,000.00		49,050,000.00
合计	49,050,000.00		49,050,000.00	49,050,000.00		49,05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世龙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8,250,000.00					8,250,000.00	
江西世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0.00					3,300,000.00	
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合计	49,050,000.00					49,05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7,476,072.85	1,536,272,765.83	1,248,982,497.50	1,118,274,332.83
其他业务	51,035,788.07	29,839,004.25	38,885,661.19	29,236,717.36
合计	1,988,511,860.92	1,566,111,770.08	1,287,868,158.69	1,147,511,050.1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AC 发泡剂	997,017,292.71		997,017,292.71
氯化亚砷	50,424,180.06		50,424,180.06
液氯	57,464,696.14		57,464,696.14
氯气	20,055,537.43		20,055,537.43
十水碳酸钠	35,142,964.42		35,142,964.42
蒸汽	12,503,024.78		12,503,024.78
烧碱	234,626,236.49		234,626,236.49
氨水	71,636,051.15		71,636,051.15

双氧水	162,277,367.88			162,277,367.88
水合肼	179,289,558.57			179,289,558.57
丁酯	91,317,777.38			91,317,777.38
氯醚	25,336,229.22			25,336,229.22
其他	51,420,944.69			51,420,944.6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东北地区	5,103,238.94			5,103,238.94
华北地区	209,722,673.08			209,722,673.08
华东地区	1,323,611,209.88			1,323,611,209.88
华南地区	83,728,677.99			83,728,677.99
华中地区	77,062,129.66			77,062,129.66
西南地区	16,515,338.07			16,515,338.07
出口	272,768,593.30			272,768,593.3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化工行业	1,924,973,048.07			1,924,973,048.07
热电行业	12,503,024.78			12,503,024.78
其他行业	51,035,788.07			51,035,788.07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对于向购买方销售的商品，本公司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

时，即商品运送至对方的指定地点或者交给对方指定的承运人时确认收入。在交付后，购买方有决定商品分销方式以及销售价格的自主权，对销售盈余、商品的滞销风险以及亏损承担主要责任。由于商品交付给购买方代表了取得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款项的到期仅取决于时间流逝，故本公司在商品交付给购买方时确认一项应收款。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3,920,540.76 元，其中，23,920,540.76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655.62	处置废旧设备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93,932.72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以及递延前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50,632.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65,771.71	扶贫款及捐赠支出；碳排放权款的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470.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5,347.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80,157.69	
合计	-3,425,885.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4%	0.815	0.8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6%	0.829	0.82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国清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